



鸿翔环境

NEEQ: 874577

鸿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ongxiang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



年度报告

— 2025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许晓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贝宇宁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贝宇宁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6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8
第三节	重大事件	22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32
第五节	行业信息	36
第六节	公司治理	57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62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21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鸿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档案管理室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鸿翔环境、公司、股份公司	指	鸿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鸿翔控股	指	鸿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海宁汇泽	指	海宁汇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宁青禾	指	海宁青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嘉善鸿翔	指	嘉善县鸿翔资源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嘉兴鸿昱	指	嘉兴鸿昱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嘉善科技	指	嘉善县鸿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嘉兴秀鸿	指	嘉兴秀鸿资源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海宁鸿翔	指	鸿翔环境科技（海宁）有限公司
绿色科技	指	嘉兴鸿翔环境绿色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翔澄	指	江苏翔澄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泰顺鸿翔	指	鸿翔环境科技（泰顺）有限公司
云南鸿城	指	云南鸿城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江西鸿翔	指	江西鸿翔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成都蓉翔	指	蓉翔（成都）城市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浙商证券、主办券商	指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立信、立信会计师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锦天城律师	指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报告期	指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	指	2025年12月31日
水泥浆	指	通过离心法生产混凝土制品过程中产生的含有水泥、矿物掺合料、尾砂、水、外加剂等物质的具有水硬性混合物浆体。可用于生产水泥制品，可降低其他胶凝材料的用量
水泥块	指	建设工程、拆迁、道路维修等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固体废弃物，为体积较大、成块、强度高的废弃水泥混凝土材料
BOT		建造-运营-移交；BOT 是一种业务模式，业主通过特许经营权协议授权签约企业进行基础设施的融资、设计、建造、运营以及维护工作。签约企业在特许经营期内可向用户收取费用来抵消其投资、运营及维护成本并取得合理的回报。在特许经营权期满后，相关设施将交回业主
PPP	指	公私合作模式；PPP 是公共基础设施中的一种项目融资模式，在该模式下，企业与政府进行合作，参与公共基础设施的建设

固废、固体废物	指	生活垃圾、工业固体废弃物和农业固体废弃物。根据处理方式分类，固体废弃物又可以分为医疗垃圾、建筑垃圾、工业垃圾和生活垃圾
---------	---	---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鸿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ongxiang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 Ltd.		
法定代表人	许晓平	成立时间	2014年9月25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鸿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姚岳良和姚惟秉），一致行动人为（宋程梅）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N）-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N77）-环境治理业（N772）-固体废物治理（N7723）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主要以 BOT 特许经营方式从事建筑垃圾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专业从事建筑垃圾处置及资源化利用，通过资源化利用生产的主要产品包括再生砌块及构件、再生骨料、再生水稳等。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鸿翔环境	证券代码	874577
挂牌时间	2024年10月17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16,927,862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浙商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是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五星路201号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贝宇宁	联系地址	浙江省海宁市硖石街道杨汇桥村杨汇桥7号
电话	0573-87360168	电子邮箱	irm@hxhjcy.com
传真	0573-87360168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海宁市硖石街道杨汇桥村杨汇桥7号	邮政编码	314400
公司网址	www.hxhjcy.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81307744549T		

注册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硖石街道杨汇桥村杨汇桥 7 号		
注册资本（元）	116,927,862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主要通过 BOT 特许经营方式从事建筑垃圾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实现建筑垃圾的环保处置和资源化循环利用。公司业务包含 BOT 建设阶段以及项目建成后的运营阶段，其中运营阶段包含建筑垃圾的收集运输和分类提纯处置的前道环节以及利用建筑垃圾废弃物生产资源化产品的后道环节。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运营阶段前道环节的垃圾处理服务收入以及后道环节的资源化产品销售收入。公司垃圾处理服务通过与政府签署特许经营服务协议对特许经营区域内建筑垃圾进行处置并收取相应款项，客户主要为各地政府的相关部门以及部分社会团体；公司生产销售的各类资源化产品，以直销为主，直销客户主要包括大中型建筑、市政交通、水利工程施工单位及大型建筑材料在内的生产企业，非直销客户主要为中小型贸易商。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紧密围绕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计划开展经营活动。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7,060.6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54%，实现归母净利润 4,428.3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1.52%。

(二) 行业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建筑垃圾的分类处置及资源化利用，公司属于建筑垃圾综合利用行业。公司作为国内较早开展建筑垃圾资源化处置的企业，拥有国内领先的生产工艺和生产设备，可对“拆除垃圾、装修垃圾、工程垃圾、园林垃圾、大件垃圾”进行“五位一体”综合循环利用。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及行业发展趋势，持续推进和拓展建筑垃圾废弃物无害化处置业务。

建筑垃圾综合利用行业与国民经济发展紧密相关，对经济和社会的发展，尤其是环保再生领域，扮演着关键角色。公司的再生产品属于国家重点扶持和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目前国务院、国家发改委、住建部、工信部等各部门已经通过纲领性文件、指导性文件、规划发展目标与任务等文件对该领域予以全方位指导，为行业及公司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支持和良好的环境。

我国建筑垃圾综合利用相较于环保产业其他项目，当前投资规模较小，综合利用率相较于欧美等发达国家较低。建筑垃圾的回收利用价值巨大，建筑垃圾综合利用兼具经济与环保效益。目前中国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主要用于生产以粗骨料、再生细骨料、再生微粉、再生园林土等为代表的中间产品，以及再生砖、再生预拌混凝土、再生混凝土制品、再生复合筑路材料等再生系列终端产品，建筑垃圾综合利用后的再生资源化产品应用场景广泛。

为有效治理建筑垃圾，国家设定“十四五”建筑垃圾综合利用目标，并给予诸多政策支持与鼓励。2021年7月，国家发改委印发《“十四五”循环经济发展规划》：到2025年，我国资源利用效率大幅提高，再生资源对原生资源的替代比例进一步提高，循环经济对资源安全的支撑保障作用进一步凸显，建筑垃圾综合利用率达到60%。在上述政策的助力下，建筑垃圾综合利用率将获得较大提升空间。

未来，随着行业技术不断创新以及产业链日趋完善，建筑垃圾处理和综合利用将变得更加高效、环保。随着建筑垃圾的预处理技术不断提升，现代分拣技术能够更准确地对建筑垃圾进行分类，在提高资源回收率的同时，更有效的减少了对环境的污染。此外，随着建筑垃圾综合利用行业数字化转型加速，通过物联网、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等技术的应用，建筑垃圾处理过程的管理变得更加精细和智能，帮助企业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运营效率，同时还能为政策制定和城市规划提供数据支持。行业技术的不断发展，持续提高再生产品的质量及性价比，也推动下游产业链不断完善。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详细情况	1、2024年12月6日，鸿翔环境被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至2027年12月6日； 2、2025年12月30日，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认定鸿翔环境为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有效期至2028年12月30日； 3、2025年12月31日，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认定鸿翔环境为浙江省创新型中小企业，有效期至2028年12月31日。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470,606,498.93	487,864,232.96	-3.54%
毛利率%	30.95%	27.37%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283,035.74	50,046,972.20	-11.5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3,860,477.73	49,574,852.33	-11.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0.98%	13.8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0.88%	13.68%	-
基本每股收益	0.38	0.43	-11.63%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151,095,000.99	1,086,951,722.87	5.90%

负债总计	699,593,634.16	666,327,949.09	4.9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20,301,383.98	388,687,542.62	8.1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59	3.32	8.1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5.63%	38.78%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0.78%	61.30%	-
流动比率	1.43	1.41	-
利息保障倍数	3.51	3.56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073,606.50	100,087,946.21	-18.00%
应收账款周转率	1.35	1.57	-
存货周转率	10.43	28.29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5.90%	0.65%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54%	9.56%	-
净利润增长率%	-6.07%	-11.12%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83,847,646.45	7.28%	94,313,326.97	8.68%	-11.10%
应收票据	22,161,819.94	1.93%	36,649,518.49	3.37%	-39.53%
应收账款	352,164,775.17	30.59%	298,511,256.50	27.46%	17.97%
应收款项融资	2,073,415.67	0.18%	2,065,143.93	0.19%	0.40%
预付款项	5,869,588.98	0.51%	6,139,954.31	0.56%	-4.40%
其他应收款	2,469,294.24	0.21%	3,774,369.22	0.35%	-34.58%
存货	46,357,083.49	4.03%	14,248,678.02	1.31%	225.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05,597.59	0.12%	1,301,479.25	0.12%	8.00%
其他流动资产	2,222,509.91	0.19%	5,366,669.65	0.49%	-58.59%
长期应收款	4,928,182.57	0.43%	6,333,780.16	0.58%	-22.19%

长期股权投资	7,097,665.09	0.62%	-	-	-
固定资产	207,255,416.13	18.01%	209,862,615.77	19.31%	-1.24%
在建工程	9,849,458.29	0.86%	14,984,200.35	1.38%	-34.27%
使用权资产	29,532,453.28	2.57%	26,571,411.04	2.44%	11.14%
无形资产	341,409,125.03	29.66%	341,613,474.87	31.43%	-0.06%
长期待摊费用	8,867,524.47	0.77%	7,014,238.55	0.65%	26.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643,031.18	1.97%	14,252,551.44	1.31%	58.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940,413.51	0.08%	3,949,054.35	0.36%	-76.19%
短期借款	126,456,333.38	10.99%	88,788,477.50	8.17%	42.42%
应付账款	145,028,409.91	12.60%	147,964,711.89	13.62%	-1.98%
合同负债	3,134,571.31	0.27%	8,036,974.45	0.74%	-61.00%
应付职工薪酬	12,163,101.85	1.06%	10,978,676.88	1.01%	10.79%
应交税费	22,240,112.60	1.93%	16,778,085.03	1.54%	32.55%
其他应付款	1,735,122.33	0.15%	4,407,226.75	0.41%	-60.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404,604.88	3.25%	29,152,598.04	2.68%	28.31%
其他流动负债	15,544,446.80	1.35%	20,992,296.70	1.93%	-25.95%
长期借款	218,957,000	19.02%	239,347,600	22.02%	-8.52%
租赁负债	23,944,850.48	2.08%	26,123,747.89	2.40%	-8.34%
预计负债	91,769,080.62	7.97%	72,413,553.96	6.66%	26.73%
递延收益	1,216,000	0.11%	1,344,000	0.12%	-9.5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应收票据较上年下降 39.53%，主要系公司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2. 其他应收款较上年下降 34.58%，主要系公司押金及保证金金额减少及收回部分往来款所致。
3. 存货较上年增长 225.34%，主要系部分价值较高产品暂未销售所致。
4. 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下降 58.59%，主要系预缴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5. 在建工程较上年下降 34.27%，主要系设备技改项目完工转固所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较上年增长 58.87%，主要系预计负债计提增加导致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7. 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年下降 76.19%，主要系预付房屋、设备款减少所致。
8. 短期借款较上年增长 42.42%，主要系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9. 合同负债较上年下降 61%，主要系子公司海宁鸿翔金属资源化产品的预收款大幅下降所致。
10. 应交税金较上年增长 32.55%，主要系子公司嘉善鸿翔税收优惠政策到期，应交所得税增加所致。
11. 其他应付款较上年下降 60.63%，主要系子公司海宁鸿翔退回业务保证金所致。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470,606,498.93	-	487,864,232.96	-	-3.54%
营业成本	324,944,001.58	69.05%	354,320,043.18	72.63%	-8.29%
毛利率%	30.95%	-	27.37%	-	-
税金及附加	6,801,409.02	1.45%	5,947,881.39	1.22%	14.35%
销售费用	6,390,107.36	1.36%	6,446,837.18	1.32%	-0.88%
管理费用	49,936,925.40	10.61%	48,486,785.63	9.94%	2.99%
研发费用	12,202,454.45	2.59%	12,354,062.85	2.53%	-1.23%
财务费用	18,640,898.48	3.96%	18,599,595.40	3.81%	0.22%
其他收益	7,278,990.72	1.55%	9,486,726.38	1.94%	-23.27%
投资收益	-438,069.40	-0.09%			
信用减值损失	-8,163,513.47	-1.73%	922,054.54	0.19%	-985.36%
资产减值损失	-1,275,469.29	-0.27%	-366,525.20	-0.08%	247.99%
资产处置收益	14,835.26	0.00%	-21,268.35	0.00%	169.75%
营业利润	49,107,476.46	10.43%	51,730,014.70	10.60%	-5.07%
营业外收入	91,310.46	0.02%	56,494.33	0.01%	61.63%
营业外支出	319,628.44	0.07%	733,851.16	0.15%	-56.45%
利润总额	48,879,158.48	10.39%	51,052,657.87	10.46%	-4.26%
所得税费用	639,286.93	0.14%	-302,664.94	-0.06%	311.22%
净利润	48,239,871.55	10.25%	51,355,322.81	10.53%	-6.0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增长 985.36%，主要系应收款账龄增加，对应的坏账准备计提较上年增加所致。
2.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增长 247.99%，主要系存货跌价损失增加所致。
3. 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增长 169.75%，主要系处置固定资产收益增加所致。
4. 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增长 61.63%，主要系本期清理部分无需支付的款项所致。
5. 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减少 56.45%，主要系上期存在滞纳金，本期金额减少所致。
6. 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增加 311.22%，主要系子公司嘉善鸿翔税收优惠政策到期，当期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470,090,709.31	487,817,494.25	-3.63%
其他业务收入	515,789.62	46,738.71	1,003.56%
主营业务成本	324,488,249.37	354,320,043.18	-8.42%
其他业务成本	455,752.21	0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垃圾处理	171,898,255.92	112,040,852.50	34.82%	8.19%	-5.89%	38.91%
资源化产品	298,192,453.39	212,447,396.87	28.75%	-9.35%	-9.70%	0.98%
其他	515,789.62	455,752.21	11.64%	1,003.56%	-	-88.36%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内销	470,606,498.93	324,944,001.58	30.95%	-3.54%	-8.29%	3.58%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无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嘉善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0,913,554.28	8.69%	否
2	海宁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25,645,607.76	5.45%	否
3	嘉兴顺合建设有限公司	23,282,117.76	4.95%	否
4	江阴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23,225,831.57	4.94%	否
5	嘉兴市秀洲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7,355,902.63	3.69%	否
合计		130,423,014.00	27.72%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海宁仰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9,310,578.92	8.11%	否
2	嘉善勇诚建材有限公司	13,051,595.49	5.48%	否
3	浙江新都水泥有限公司	9,882,117.07	4.15%	否
4	嘉兴顺合建设有限公司	9,144,829.72	3.84%	否
5	浙江固丰建材有限公司	8,257,366.31	3.47%	否
合计		59,646,487.51	25.05%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073,606.50	100,087,946.21	-1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270,507.02	-54,178,720.71	-37.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68,780.00	-42,362,036.37	53.33%

现金流量分析

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下降 37.08%，主要系报告期内长期资产投资增加所致。
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年末增长 53.33%，主要系报告期内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上期减少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嘉善鸿翔	控股子公司	建筑垃圾处置及资源化利用综合业务	38,000,000	329,343,436.35	134,615,874.02	159,012,203.38	33,254,015.18
嘉兴鸿昱	控股子公司	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综合业务	1,000,000	17,921,728.02	-271,024.30	2,953,996.81	30,688.86
嘉善科技	控股子公司	建筑垃圾处置及资源化利用综合业务	1,000,000	564,685.62	470,675.92	-	-10,220.97
嘉兴秀鸿	控股子公司	建筑垃圾处置及资源化利用综合业务	61,000,000	182,513,828.90	38,931,903.08	73,162,164.32	4,961,398.21
海宁鸿翔	控股子公司	建筑垃圾处置及资源化利用综合业务	36,000,000	156,495,638.61	58,659,807.09	88,055,147.55	18,261,175.72
江苏翔澄	控股子公司	建筑垃圾处置及资源化利用综合业务	30,000,000	160,900,046.09	38,937,077.80	49,127,058.71	-478,847.88
绿色科技	控股子公司	建筑垃圾处置及资源化利用综合业务	3,000,000	35,040,905.84	80,069.30	9,938,780.76	-2,716,280.53
江西鸿翔	控股子公司	建筑垃圾处置及资源化利用综合业务	60,000,000	26,512,887.32	26,512,591.51	-	-987,408.49
泰顺鸿翔	参股公司	建筑垃圾处置及资	25,500,000	45,213,575.85	21,282,596.56	-	-1,727,706.15

		源化利用 综合业务					
成都蓉翔	控股 子公 司	建筑垃圾 处置及资 源化利用 综合业务	5,000,000	0	0	0	0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泰顺鸿翔	有强关联性，参股公司承担温州市泰顺县建筑垃圾消纳工作	对公司在浙江南部地区业务开展、业绩提升有积极意义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云南鸿城	注销	无重大影响
江西鸿翔	新设	无重大影响
成都蓉翔	新设	无重大影响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12,202,454.45	12,354,062.85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59%	2.53%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	0%
--------------	----	----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以下	25	31
研发人员合计	25	31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4.11%	4.96%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114	101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21	13

(四) 研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面对建筑垃圾处理行业的新挑战，为持续提升产品竞争力，公司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保持了对新工艺、新设备、新产品及资源化利用技术的研发投入，并不断强化技术创新与成果转化，稳步提升核心技术水平与资源化处理能力，从而巩固行业竞争优势、强化市场领先地位。同时，为保持技术先进性，公司在加强自身研发实力的基础上，积极与长安大学、同济大学、浙江大学等高校开展校企合作，通过校企互动促进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发挥协同效应，努力提升公司整体水平。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收入确认	
<p>鸿翔环境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装修建筑垃圾资源再生业务和再生资源化产品销售业务。</p> <p>2025 年度，鸿翔环境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470,606,498.93 元，由于营业收入</p>	<p>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p>

<p>是鸿翔环境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鸿翔环境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p> <p>(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p> <p>(3) 按产品、客户等对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原因；</p> <p>(4) 对于销售收入，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出库单、发货单、客户签收单等；</p> <p>(5) 结合应收账款明细函证，选取项目函证销售金额；</p> <p>(6) 实施截止测试，检查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p> <p>(7) 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退回记录，检查是否存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况；</p> <p>(8)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p>
---	---

七、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p>公司下游客户主要包括垃圾处理服务的各地政府部门以及资源化产品销售的各类建筑企业。由于各地政府的财政状况以及建筑行业的经营发展受到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较大。如果未来国内宏观经济出现波动，导致下游行业对建筑垃圾处置需求及再生建筑材料的需求下降，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面临宏观经济波动风险。</p>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p>近年来，我国建筑垃圾在“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和谁产生、谁承担处置责任的原则”下处置需求旺盛，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也将成为主流方向，其节能环保的特点逐渐被人们接受。随着建筑垃圾综合利用</p>

	行业的不断发展，越来越多具有较强资金、技术、研发能力的公司将可能布局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业务，行业竞争情况将有可能不断加剧，公司将面临业务拓展空间缩小，业务成长速度下降，盈利能力下滑的风险。
业绩下滑风险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7,060.65 万元，净利润 4,823.99 万元，报告期内经营业绩较好。未来公司可能存在因宏观经济波动、竞争加剧等导致下游行业对建筑垃圾处置需求及再生建筑材料的需求下降的情况，或公司为应对激烈竞争下调公司资源化产品销售价格的情况，公司经营业绩存在下滑的风险。
毛利率下降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为资源化产品销售和建筑垃圾处理服务，其中建筑垃圾处理服务收入即当地政府部门向建筑垃圾处理项目的运营公司支付的建筑垃圾处理费，系运营项目的主要收入来源之一，特许经营协议中均设有条款约定后续价格调整机制，当建筑垃圾处理量、人工等成本等因素发生重大变化时，政府或社会资本方可提起调价申请，经审批后执行。公司运营项目特许经营期限较长，若未来运营成本提高，未来调价申请未能通过政府方审批，建筑垃圾处理服务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资源化产品主要应用于下游建设工地，若下游需求减少，公司降低价格销售，则资源化产品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资源化产品原材料主要为水泥、水泥块和水泥浆，采购价格与水泥价格密切相关，水泥价格易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公司资源化产品主要为建筑工程砌块、再生骨料、再生水稳，主要应用于建设项目，下游竞争激烈且需求易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未来若水泥价格大幅上升，公司未能将成本上升有效转移到下游客户，则存在业绩下滑的风险。
行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随着国家发改委《关于规范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的指导意见》的出台，公司面临的新政策要求将更加严格，若未来公司的产品、服务和技术研发水平无法适应国家产业政策变化的需要，则可能对公司的经营和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公司面临一定的政策变化风险。
业务覆盖区域集中的风险	公司业务覆盖区域较为集中，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华东地区，其中嘉兴市的收入占比超过 80%。公司营业收入来源地域集中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受嘉兴市经济发展情况、地方财政实力等方面的影响较大，若未来嘉兴市经济发展不及预期或地方财政支出下降，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收账款的坏账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35,216.48 万元，应收账款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为 74.83%，应收账

	<p>款占比较高。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公司应收账款可能继续增长，如公司客户经营情况发生不利变化，将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发生坏账损失，将对公司资金周转以及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p>
流动性风险	<p>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技术和资本密集型行业，项目建设期资金需求较大。报告期末，公司长期借款余额为 21,895.7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60.78%，长期借款余额及资产负债率均较高。公司投资主要通过自有资金积累和外部借款相结合的方式进行。随着未来新增项目落地，投资规模将进一步扩大，公司长期借款余额、资产负债率可能进一步提高，公司将同时面临偿还原有负债和增加对建设期项目资金投入的双重压力。若外部环境导致现金流不及预期或公司内部债务管理不够谨慎，则可能面临一定的流动性风险。</p>
违章搭建的风险	<p>报告期内，鸿翔环境在杨汇桥厂区存在厂区内可移动门卫室、称重站雨棚各一处未取得规划设计、工程施工、建设用地相关许可的情况，该等建筑物尚未取得产权证明文件。报告期内，公司未因前述违章搭建的问题受到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公司因上述违章搭建可能存在被处以行政处罚的风险。</p>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p>报告期内，公司享受即征即退、留抵退等增值税优惠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未来，如果出现国家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若公司无法继续符合相关税收优惠条件，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受到不利影响。</p>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p>截至本半年度报告签署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姚岳良和姚惟秉通过控股股东鸿翔控股，持有公司 44.4719% 的股份。姚惟秉持有海宁汇泽 59.7257% 的合伙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海宁汇泽持有公司 19.3605% 的股份。姚岳良和姚惟秉合计控制公司 63.8324% 股份。虽然公司按照现代企业制度制定了比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但仍然不能完全避免姚岳良和姚惟秉利用其实际控制人地位，通过行使投票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决策、财务管理、人事任免等进行不当控制，进而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p>
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风险	<p>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未足额缴纳员工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况。公司已积极采取措施提高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金额，且报告期内不存在因前述情况而受到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况，但公司仍存在未来被要求补缴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以及被主管机关处以行政处罚的风险。</p>

资产抵押风险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部分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作抵押向银行融得资金，相关抵押资产的账面价值为 24,491.04 万元。未来若宏观经济发生变化、银行信贷收紧、行业竞争加剧，公司资金周转可能出现困难导致不能及时、足额偿还债务，将面临银行依法对资产进行限制或处置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七)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提供担保

是 否

单位：元

序号	被担	担保金额	实际履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	被担保人是否	是否履	是否已
----	----	------	-----	------	------	----	--------	-----	-----

	保人		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起始	终止	类型	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	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被采取监管措施
1	江苏翔澄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8,000,000.00	0	83,000,000.00	2024年4月5日	2034年4月5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2	鸿翔环境科技（海宁）有限公司	84,000,000.00	0	84,000,000.00	2022年11月30日	2032年11月29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3	嘉善县鸿翔资源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10,000,000.00	0	0	2023年3月20日	2025年3月20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4	嘉善县鸿翔资源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10,000,000.00	0	10,000,000.00	2025年3月13日	2028年3月13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5	嘉兴秀鸿资源	10,000,000.00	0	10,000,000.00	2025年9	2030年9	连带	是	已事前	否

	再生 利用 有限 公司				月 9 日	月 8 日			及 时 履 行	
合 计	-	212,000,000.00	0.00	187,000,000.00	-	-	-	-	-	-

可能承担或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被担保人嘉善鸿翔、海宁鸿翔、江苏翔澄、嘉兴秀鸿均为挂牌企业（鸿翔环境）的合并表范围内的企业。截至报告期期末，挂牌企业（鸿翔环境）不存在为上述被担保人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212,000,000.00	187,000,000.0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	/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108,000,000.00	93,0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	/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	/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母公司对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合计担保金额为 212,000,000.00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 187,000,000.00 元，未出现逾期情形。

预计担保及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6,400,000.00	1,869,723.64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8,500,000.00	7,566,170.40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其他	15,100,000.00	11,496,644.0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0	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0	0
提供财务资助	0	0
提供担保	0	0
委托理财	0	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0	0
贷款	0	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用于支持公司业务发展，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1、激励目的

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完善公司薪酬考核体系，吸引与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稳定和吸引高管、核心员工，促进并带领全体员工更加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和长期利益。使员工报酬与个人能力和绩效挂钩，激发员工的工作热情和积极性。建立健全公司激励约束机制，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2、激励对象

本次激励对象共计 18 名，激励对象包括公司核心管理层、部门负责人和核心骨干人员以及董事会认为需要以此方式进行激励的其他核心员工。激励对象通过海宁青禾间接持有鸿翔环境股份数、权益比例及对海宁青禾认缴出资额详情如下：

序号	激励对象	对海宁青禾认缴出资额（万元）	通过海宁青禾间接持有鸿翔环境股份数（万股）	在海宁青禾的权益比例（%）

1	许晓平	156	52	15.8055
2	俞晓松	90	30	9.1185
3	金岸东	90	30	9.1185
4	傅梦飞	66	22	6.6869
5	贝宇宁	60	20	6.0790
6	陈俊友	60	20	6.0790
7	邬佳峰	54	18	5.4711
8	张逸民	51	17	5.1672
9	王计远	45	15	4.5593
10	沈海东	45	15	4.5593
11	洪胜	39	13	3.9514
12	程海忠	39	13	3.9514
13	林志贤	36	12	3.6474
14	赵洁丽	36	12	3.6474
15	郭瑞松	30	10	3.0395
16	宋晨晖	30	10	3.0395
17	孙宾	30	10	3.0395
18	段云锋	30	10	3.0395
合计		987	329	100.0000

3、股份来源、数量、授予价格及其确定原则

为激励对象设立海宁青禾对鸿翔环境进行增资，激励对象通过拥有海宁青禾的合伙份额从而间接持有鸿翔环境相应权益。2023年9月27日，海宁青禾以货币形式认缴鸿翔环境新增股份329万元，对应增资完成后鸿翔环境2.8138%的股份。

本次股权激励授予价格为3元/每股鸿翔环境的股份，1元/每股海宁青禾的合伙份额。本次股权激励价格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公司成长性、公司净资产等多种因素确定。

4、限售期

内部限售期。激励对象自愿承诺自公司办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五年止，为激励对象所持财产份额的内部限售期。内部限售期内，激励对象原则上不得通过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份额转让、回购、委托管理等，下同）转让其合伙企业财产份额，除非发生本计划规定的退出情形外。内部限售期满后激励对象可依据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进行减持。

法定限售期。在法定限售期内，激励对象不得将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权通过二级市场或其他方式进行转让；激励对象不得将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权用于偿还债务或担保。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或董事会任命的高级管理人员，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权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权总数的25%。在本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权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此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权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国家法律法规、监管政策或激励对象作出的公开承诺对激励股权限售另有规定的，激励对象还需遵守该等规定。

5、审议程序

2023年9月5日，鸿翔环境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员工股权激励方案的议案》。

2023年9月11日，海宁青禾设立，其出资额为987万元，普通合伙人为许晓平，除许晓平以外的其他激励对象为有限合伙人。

2023年9月22日，鸿翔环境召开2023年第三次股东大会，同意海宁青禾以987万元认购公司增发的股份329万股。

2023年9月27日，鸿翔环境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程序。

6、实施情况

上述激励计划已经实施完毕。

7、股份支付情况

以2023年2月外部投资人童天翼7.00元/股的增资价格作为公允价格参考，其差额部分确认为股份支付。根据发行人《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方案》，此次授予的股权锁定日期为五年。根据会计准则及相关监管规则适用指引，2023年当年确认股份支付金额为87.73万元，2024年确认股份支付金额为263.20万元，2025年确认股份支付金额为247.14万元。

8、股权激励对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控制权变化的影响

(1) 对经营状况的影响股权激励计划基于公司未来长远发展考虑，对公司核心管理层、部门负责人和核心骨干人员形成有效激励，有助于公司长期稳定发展。

(2) 对财务状况的影响公司已对股权激励股价格与公允价值的差额做相应股份支付处理，计入资本公积、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及销售费用。

(3) 对控制权的影响本次股权激励实施前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均为鸿翔控股、实际控制人均为姚岳良和姚惟秉，公司的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9、激励对象的退出机制

法定限售期满但在内部限售期内，激励对象因法定退休离职的，可以选择继续持有，或经持股平台普通合伙人同意，可向持股平台申请减持其持有合伙份额数量对应的公司股票。如激励对象在法定退休后违反竞业禁止、或在其他单位兼职或任专职的、或以自己或自己亲友（配偶、自己和配偶的父母、祖父、外祖父母、自己以及配偶的兄弟姐妹等）的名义设立或参股或者直接或间接经营公司的（在任职以前，有前述情形书面报告公司董事会且经允许的除外）的，持股平台普通合伙人有权按照负面退出情形进行处理。激励对象的离职分为负面退出、非负面退出两种情形。

(1) 退出安排

公司上市前，激励对象从公司退出的，激励对象应当在退出情形发生后根据持股平台普通合伙人的安排，将其持有的全部合伙企业财产份额转让给普通合伙人或普通合伙人指定的第三方。

公司已上市且在法定限售期内时，激励对象从公司退出的，应当在退出情形发生时向普通合伙人提出退出申请，并根据普通合伙人的安排，将所持全部合伙企业财产份额转让给普通合伙人或普通合伙人指定的第三人。若证券监管部门和/或相关法律法规禁止该退出合伙人在法定限售期内转让其所持有的合伙企业财产份额，则该激励对象退伙时间顺延至证券监管部门和/或相关法律法规允许转让合伙份额之日。

法定限售期满但在内部限售期内，若激励对象仍在职，激励对象可以选择继续持有，或经持股平台普通合伙人同意后可以在减持窗口期向持股平台申请减持已解锁财产份额对应的公司股份后退出；若激励对象出现离职退出情形，则根据不同退出情形的定价方式退出。

公司已上市且法定限售期和内部限售期满后的，激励对象可以在减持窗口期向持股平台申请减持已解锁财产份额对应的公司股份后退出；若激励对象出现离职退出情形，则根据不同退出情形的定价方式退出。

(2) 退出情形

如激励对象存在以下任一负面退出情形，公司均有权单方面与其解除劳动合同，且/或要求其退出本计划：

- 1) 违反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或《公司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的；
- 2) 因犯罪被追究刑事责任的；
- 3) 严重失职、渎职；
- 4) 公司有证据证明该激励对象在任职期间，由于受贿、索贿、侵占、盗窃、泄露经营和技术秘密、同业竞争等损害公司利益、声誉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
- 5) 未经公司同意擅自离职或劳动合同到期员工主动不续签；
- 6) 存在本计划规定不得成为激励对象情形的，即被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认定为不适当人选不满三年、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满三年的、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因违法违规行为被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违反公司的竞业限制规定、公司章程或公司其他内部治理文件规定或双方约定不得享受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情形；
- 7) 任职期间在其他单位兼职或任专职的、或以自己或自己亲友（配偶、自己和配偶的父母、祖父、外祖父母、自己以及配偶的兄弟姐妹等）的名义设立或参股或者直接或间接经营公司的（在任职以前，有前述情形书面报告公司董事会且经允许的除外）；
- 8) 散播负面消息，妨碍、影响、破坏公司组织凝聚力和工作秩序的；
- 9) 在公司递送申报材料之日起至公司成功上市之日止期间内离职退出（不可抗力因素除外）的；
- 10) 存在其他公司董事会认定的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如激励对象存在以下任一非负面退出情形，公司有权要求其退出本计划：

- 1) 死亡，因公或非因公死亡（包括宣告死亡）；
- 2) 公伤残，被认定为工伤且因公致残而丧失劳动能力的；
- 3) 因公司裁员等原因被解除劳动关系，或者劳动合同、聘用合同到期终止的；
- 4) 与公司协商一致，终止或解除与公司订立的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的；
- 5) 在公司内部职务调动而导致降职的；
- 6) 其他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的情况。

(3) 不同退出情形的定价方式

激励对象于员工持股计划实施之日起至内部限售期满前退出的，适用下述定价方式：

- 1) 若该激励对象为非负面退出，财产份额转让款为“实际出资额× $[1+2.8\% \text{年化收益率} \times (\text{持有月份}/12)]$ ”；
- 2) 若该激励对象为负面退出，财产份额转让款为“该激励对象实际出资额-持股期间获得的现金分红收益”。

激励对象于公司上市后且法定限售期满且内部限售期满后退出的，适用集中减持规则，减持价格以持股平台实际出售股份价格为准。

如在五年内公司主动放弃上市计划，激励对象可以选择继续持有其持股平台份额，或申请退出本计划。

激励对象申请退出计划的，按照以下安排退出：

- 1) 若该激励对象持有期间获得的或有现金分红收益总额-实际出资额× $(1+\text{年化}2.8\% \text{收益率} \times \text{持股年限}) \geq 0$ ，则持股平台普通合伙人有权要求激励对象按照“0元”将其持有的财产份额无偿转让给普通合伙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

2) 若该激励对象持有期间获得的或有现金分红收益总额-实际出资额×(1+年化2.8%收益率×持股年限) < 0, 则持股平台普通合伙人有权要求激励对象按照“实际出资额×(1+年化2.8%收益率×持股年限)-持有期间获得的或有现金分红收益总额”将其持有的财产份额转让给普通合伙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

10、内部股权转让、出资份额转让限制、回购

公司鼓励优先通过持股平台内部转让进行减持, 对于持股平台的激励对象退出/转让财产份额, 同等条件下, 普通合伙人或合伙企业内部员工有优先回购权。

激励对象可对已解除限售的股权进行转让, 但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股权的转让应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六)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董监高	2024年6月27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年6月27日	-	挂牌	其他承诺(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6月27日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解决资金占用问题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6月27日	-	挂牌	其他承诺(就房地产业务板块的承诺)	就房地产业务板块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6月27日	-	挂牌	其他承诺(土地房产相关事项的承诺)	关于土地房产相关事项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年6月27日	-	挂牌	股份增减持承诺	股份增持或减持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6月27日	-	挂牌	其他承诺(社保、公积金补缴的承诺)	关于社保、公积金补缴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积金补缴的承诺)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6月27日	-	挂牌	其他承诺(转贷的承诺)	关于转贷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6月27日	-	挂牌	其他承诺(超产能的承诺)	关于超产能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年6月27日	-	挂牌	其他承诺(未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	公开承诺事项未履行的约束措施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七)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浙(2020)嘉善不动产权第0017852号	无形资产	抵押	58,931,308.82	5.12%	银行抵押贷款
苏(2022)江阴市不动产权第0001482号	无形资产	抵押	54,673,732.86	4.75%	银行抵押贷款
浙(2022)海宁市不动产权第0038662号不动产	无形资产	抵押	16,014,354.03	1.39%	银行抵押贷款
	固定资产	抵押	55,623,136.18	4.83%	银行抵押贷款
浙(2024)海宁市不动产权第0037526号、浙(2024)海宁市不动产权第	无形资产	抵押	37,145,956.45	3.23%	银行抵押贷款
	固定资产	抵押	22,521,863.60	1.96%	银行抵押贷款

0037527号、 浙（2024）海 宁市不动产权 第0037529 号、浙 （2024）海宁 市不动产权第 0037530号、 浙（2024）海 宁市不动产权 第0037531 号、浙 （2024）海宁 市不动产权第 0037532号、 浙（2024）海 宁市不动产权 第0037533 号、浙 （2024）海宁 市不动产权第 0037534号、 浙（2024）海 宁市不动产权 第0037536号					
总计	-	-	244,910,351.94	21.28%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所处行业项目建设期资金需求较大，长期资产占总资产比例较高。现阶段，公司主要通过自有资金积累和外部借款相结合的方式作为在建项目的主要资金来源。随着未来投资建设规模的扩大，公司资产负债率可能进一步提高。短期内，公司将同时面临偿还原有负债和增加对建设期项目资金投入的双重压力，因此对公司现金流管理能力要求较高。若公司对负债的管理不够谨慎，则可能面临一定的流动性风险和偿债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因银行贷款担保将名下账面价值 244,910,351.94 元的土地使用权及厂房进行抵押，占总资产比例 21.28%。该限制导致上述资产无法用于新增融资担保，但截至目前抵押物价值稳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明显的不利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7,451,787	40.58%	- 47,451,787	0	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4,879,287	21.28%	- 24,879,287	0	0.00%
	董事、高管	4,572,500	3.91%	-4,572,500	0	0.0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69,476,075	59.42%	47,451,787	116,927,862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9,758,575	42.55%	24,879,287	74,637,862	63.83%
	董事、高管	19,717,500	16.86%	-1,427,500	18,290,000	15.64%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116,927,862	-	0	116,927,862	-
普通股股东人数		9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鸿翔控股	52,000,000	0	52,000,000	44.4719%	52,000,000	0	0	0
2	海宁汇泽	22,637,862	0	22,637,862	19.3605%	22,637,862	0	0	0
3	许晓平	15,000,000	0	15,000,000	12.8284%	15,000,000	0	0	0
4	罗豪	15,000,000	0	15,000,000	12.8284%	15,000,000	0	0	0
5	宋浙安	6,000,000	0	6,000,000	5.1314%	6,000,000	0	0	0
6	海宁青禾	3,290,000	0	3,290,000	2.8138%	3,290,000	0	0	0
7	王一锋	1,000,000	0	1,000,000	0.8552%	1,000,000	0	0	0
8	王军	1,000,000	0	1,000,000	0.8552%	1,000,000	0	0	0
9	童天翼	1,000,000	0	1,000,000	0.8552%	1,000,000	0	0	0
合计		116,927,862	0	116,927,862	100%	116,927,862	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姚惟秉持有控股股东鸿翔控股 30%的股权，并担任其董事兼总经理，同时姚惟秉持有股东海宁汇泽 59.7257%的合伙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股东许晓平持有股东海宁青禾 11.8541%的合伙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股东宋浙安持有股东海宁汇泽 4.4174%的合伙份额，是海宁汇泽的有限合伙人，曾任控股股东鸿翔控股监事。

持有股东海宁汇泽 4.4174%合伙份额的有限合伙人钱伟林是持有股东海宁青禾 3.0395%合伙份额的有限合伙人宋晨晖配偶的父亲。

持有股东海宁青禾 5.1672%合伙份额的有限合伙人张逸民是股东王一锋配偶的兄弟。

持有股东海宁汇泽 4.4174%合伙份额的有限合伙人马林峰曾任控股股东鸿翔控股的监事。

除此之外，公司现有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鸿翔控股，其直接持有公司 5,2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44.4719%。鸿翔控股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其持股比例远高于公司其他股东，且公司其他股东持股较为分散，因此，鸿翔控股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姚岳良、姚惟秉和宋程梅分别持有控股股东鸿翔控股 40%、30%和 30%的股权，鸿翔控股持有公司 44.4719%的股份。此外，姚惟秉持有海宁汇泽 59.7257%的合伙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海宁汇泽持有公司 19.3605%的股份，姚岳良和姚惟秉合计控制公司 63.8324%股份。最近两年内，姚岳良和姚惟秉均担任公司董事，公司董事长由姚岳良和姚惟秉先后担任，宋程梅未在公司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年度报告签署之日，姚惟秉担任公司董事长，姚岳良担任公司董事，姚岳良和姚惟秉在公司经营决策中发挥重要作用，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宋程梅是实际控制人姚岳良和姚惟秉的一致行动人。姚岳良与宋程梅系夫妻关系，姚惟秉系姚岳良和宋程梅之子。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 □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农林牧渔公司 □教育公司 □影视公司
□化工公司 □卫生行业公司 □广告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不适用

一、 宏观政策

报告期内，国家持续强化固体废物综合治理顶层设计。国务院印发的《固体废物综合治理行动计划》（国发〔2025〕14号）明确要求推进建筑垃圾分类处理，将处置费用纳入工程造价，并提出到2030年大宗固废年综合利用率达45亿吨。该政策为公司所处的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行业打开了长期增长空间。公司将紧抓政策机遇，深耕现有业务区域并积极拓展新市场，持续推进技术升级，稳步推进北交所上市相关工作，借助资本市场扩大产能。

在产业发展方面，国务院办公厅转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建筑垃圾治理的意见》（国办函〔2025〕57号）设定了到2027年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建筑垃圾平均资源化利用率达50%以上的目标，并推行全过程电子联单监管。同时，国家通过中央预算内投资（按项目总投资15%以内、单个项目最高1亿元）和超长期特别国债等渠道加大资金支持，符合条件的项目可积极申报。税收方面，公司继续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及资源综合利用所得减按90%计入收入总额等优惠，直接增厚经营业绩。公司将密切跟踪政策动态，做好项目储备，确保各项优惠应享尽享。

环保监管方面，国家部署了建筑垃圾专项整治行动，严厉打击非法倾倒和违法处置行为，加速行业规范化进程，促使不合规企业出清。公司作为行业规范运营的标杆企业，将严格落实环保要求，持续提升运营管理水平，并积极参与行业标准制定，巩固市场竞争优势地位。

二、 行业标准与资质

2025年，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领域标准体系建设取得重要进展，行业标准、国家标准、地方标准和团体标准密集出台，覆盖了从产品技术、装备生产到工程应用的全过程。

一、行业标准与国家标准的发布

工业和信息化部于2025年8月19日发布行业标准JC/T 2281-2025《道路用建筑垃圾再生骨料无机混合料》，对原JC/T 2281-2014标准进行修订，规定了道路用建筑垃圾再生骨料无机混合料的分类和标记、原材料、技术要求、配合比设计、制备与运输、试验方法、检验规则以及订货与交货，适用于城镇道路路面基层及底基层用再生混合料，于2026年3月1日起实施。该标准的修订有利于进一步规范城镇道路建设中对再生材料的应用，拓宽了公司再生产品的应用领域。

国家标准方面，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于2025年6月30日发布GB/T 45931-2025《公路用建筑垃圾再生集料及无机混合料》，规定了公路用建筑垃圾再生集料及无机混合料的分类、技术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及标志、运输和贮存，适用于公路用建筑垃圾再生集料及无机混合料的生产 and 检验，于2026年1月1

日起实施。此外，GB/T 44200—2024《建筑垃圾再生骨料生产成套装备技术要求》于2025年2月1日正式实施，该标准规定了建筑垃圾再生骨料生产成套装备的技术要求，为建筑垃圾再生骨料装备的生产和评价提供了技术依据。同时，生态环境部于2025年4月就国家生态环境标准《建筑垃圾污染控制技术规范（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并于2025年12月22日审议并原则通过，该规范对建筑垃圾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全过程的污染控制提出了系统性要求。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于2025年12月就国家标准《工程施工废弃物再生利用技术标准（修订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主要修订内容包括优化并细化再生骨料的分级与应用体系，增加工程渣土资源化再生利用和工程泥浆处理与资源化利用的相关规定和技术要求，并增加了碳排放减量措施的要求，意见反馈截止时间为2026年1月6日。

二、地方标准的出台

2025年，多个省市围绕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出台了地方技术标准和规范性文件。

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25年7月30日发布DB32/T 5172-2025《工程渣土资源化利用技术规程》，规定了工程渣土资源化利用的基本规定、填料应用、栽植应用、建材应用及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适用于江苏省工程渣土资源化利用的再生材料生产、施工工艺、质量验收、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于2026年2月1日起实施。江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批准发布DBJ/T36-DZ006-2025《江西省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与处置技术导则》，自2025年11月1日起施行，该导则由江西省人居环境研究院主编，对江西省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与处置技术作出系统规定。

三、团体标准与标准体系建设

2025年，行业团体标准持续丰富。浙江省产品与工程标准化协会发布T/ZS 0681—2025《建筑渣土循环利用技术规范》，规定了建筑渣土循环利用的基本要求、源头管理、运输与转运调配、处置与利用、数字化平台管理、质量控制与检测、环境保护与安全卫生等要求，于2025年1月13日起实施。此外，浙江省建设厅还先后印发了《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产品主要种类、适用工程部位、质量标准及应用规程参考目录（第二版）》（浙建城管发〔2025〕53号）和《浙江省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产品应用标准体系（2025年版）》（浙建城管发〔2025〕99号），进一步构建起浙江省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产品应用的标准化体系，鼓励政府性资金建设的工程项目优先使用符合标准的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产品。

为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维护良好的生态系统，保障人体健康，我公司主要执行的技术标准为：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和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制定的国家标准《GB/T 25177-2010 混凝土用再生粗骨料》、《GB/T 25176-2010 混凝土和砂浆用再生细骨料》、《GB/T 21144-2023 混凝土实心砖》等标准。

（一） 行业标准情况

序号	行业标准类别	制定单位	重点内容	公司达标情况
1	国家生态环境标准（HJ系列）	生态环境部	《建筑垃圾污染控制技术规范》（HJ 1462-2026）是我国首部专门针对建筑垃圾污染控制的国家生态环境标准，自2026年3月1日起实施。该标准遵循	达标

			源头减量、分类收集、规范贮存、密闭运输、资源化优先、无害化处置的总体思路，构建了覆盖“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全过程的污染控制体系。	
2	国家标准 (GB/T 系列)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标准化委员会	《公路用建筑垃圾再生集料及无机混合料》(GB/T 45931-2025)，自2026年1月1日起实施。该标准规定了公路用建筑垃圾再生集料及无机混合料的分类、技术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及标志、运输和贮存，适用于公路用建筑垃圾再生集料及无机混合料的生产 and 检验。	达标
3	行业标准 (JC/T 系列)	工业和信息化部	《道路用建筑垃圾再生骨料无机混合料》(JC/T 2281-2025)，于2025年8月19日发布，自2026年3月1日起实施，代替JC/T 2281-2014。该标准规定了道路用建筑垃圾再生骨料无机混合料的分类和标记、原材料、技术要求、配合比设计、制备与运输、试验方法、检验规则以及订货与交货，适用于城镇道路路面基层及底基层用再生混合料。	达标
4	地方标准 (江苏省)	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程渣土资源化利用技术规程》(DB32/T 5172-2025)，自2026年2月1日起实施。该标准规定了工程渣土资源化利用的基本规定、填料应用、栽植应用、建材应用及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适用于江苏省工程渣土资源化利用的再生材料生产、施工工艺、质量验收、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	达标

5	地方标准 (江西省)	江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江西省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与处置技术导则》(DBJ/T36-DZ006-2025), 自2025年11月1日起施行。该导则对江西省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与处置技术作出系统规定, 明确了建筑垃圾的分类、收集、运输、处理及资源化利用的技术要求。	达标
6	团体标准	浙江省产品与工程标准化协会	《建筑渣土循环利用技术规范》(T/ZS 0681—2025), 自2025年1月13日起实施。该标准规定了建筑渣土循环利用的基本要求、源头管理、运输与转运调配、处置与利用、数字化平台管理、质量控制与检测、环境保护与安全卫生等要求。	达标
7	《混凝土用再生粗骨料》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规定了由建筑垃圾再生粗骨料的颗粒级配、压碎指标、针片状颗粒含量、微粉含量等关键性能指标, 是保障再生骨料在混凝土中安全、可靠应用的基础规范。	达标
8	《混凝土和砂浆用再生细骨料》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对再生细骨料的细度模数、颗粒级配、泥块含量、有害物质(如云母、轻物质)含量等作出限定, 确保其在砂浆及混凝土中的工作性与耐久性。	达标
9	《混凝土实心砖》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规定了以水泥、骨料为主要原料, 经振动成型工艺制成的混凝土实心砖的术语定义、产品等级、强度要求、干燥收缩、抗冻性、碳化性能、放射性及尺寸偏差等通用技术要求。	达标
10	《混凝土路面砖》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中国	规定了混凝土路面砖的强度等级、耐磨性、防滑性能、抗冻性、吸水率以及	达标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尺寸与外观质量要求，适用于人行道、车行道、广场等铺装。	
11	《混凝土路缘石》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规定了用于道路、广场等场所的混凝土路缘石的分类、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等。公司生产的再生骨料路缘石产品严格遵循此标准，确保其尺寸精度、强度及耐久性满足市政工程要求。	达标
12	《非承重混凝土空心砖》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规定了以水泥、骨料等为主要原料制成的非承重混凝土空心砖的规格、等级、技术要求、试验方法和检验规则。公司利用再生骨料生产的各类空心砖（如隔墙砖）均符合此标准对强度、外观及物理性能的要求。	达标
13	《生态护坡和干垒挡土墙用混凝土砌块》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适用于水利、交通、市政、绿化园林等工程的生态护坡和干垒挡土墙。标准对砌块的抗压强度（最低 25.0MPa）、抗冻性等提出了明确要求，公司产品据此生产，保障了边坡防护工程的稳定性和生态效益。	达标

(二) 业务资质情况

序号	许可证名称	编号	发证单位	取得主体	资质等级或许可范围	有效期
1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333330662	嘉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鸿翔环境	预拌混凝土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2031年04月1日
2	高新技术企业	GR202433010953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鸿翔环境	/	2024年12月6日

			信息化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			日至 2027 年 12 月 5 日
3	排污许可证	91330481307744549T001Q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鸿翔环境	/	2023 年 7 月 14 日至 2028 年 7 月 27 日
4	排污许可证	91330421MA2B9M0H9W001X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嘉善鸿翔	/	2023 年 8 月 16 日至 2028 年 8 月 15 日
5	排污许可证	91330411MA2B91DH47001U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嘉兴秀鸿	/	2023 年 1 月 9 日至 2028 年 1 月 8 日
6	排污许可证	91330481MABQGH0K8B001Q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海宁鸿翔	/	2024 年 4 月 11 日至 2029 年 4 月 10 日
7	排污许可证	91320281MA20TGJ89B001W	无锡市生态环境局	江苏翔澄	/	2024 年 4 月 11 日至 2029 年 4 月 10 日
8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	91330481MA2JGRB33C001W	/	嘉兴鸿昱	/	2024 年 4 月 8 日至 2029 年 4 月 7 日

9	取水许可证	D330481S2024-0002	海宁市水利局	鸿翔环境	/	2024年2月28日至2029年2月27日
10	港口经营许可证	(浙嘉内河)港经证(5189)号	嘉兴市交通运输局	鸿翔环境	/	2025年12月25日至2026年12月24日
11	港口经营许可证	(浙嘉内河)港经证(2363)号	嘉兴市交通运输局	嘉善鸿翔	/	2024年5月13日至2027年5月16日
12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33202810450280	江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江苏翔澄	/	2022年4月18日至2027年4月18日
13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33304810317355	海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海宁鸿翔	/	2023年11月23日至2028年11月22日
14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33304210235958	嘉善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嘉善鸿翔	/	2024年3月7日至2029年3月6日
15	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鸿翔环境	/	2025年12月30日至2028年12月30日

16	浙江省科技型中小企业证书	20173304000257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	鸿翔环境	/	/
17	浙江制造认证证书	CZJM2023P1100701ROS	浙江制造国际认证联盟、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鸿翔环境	/	2023年10月19日至2029年10月18日
1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02816Q10340R2S	北京中安质环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鸿翔环境	/	2024年6月13日至2027年9月30日
19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06524Q00752R0M	北京中物联联合认证中心	嘉善鸿翔	/	2024年4月12日至2027年4月11日
20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2816E10199R2S	北京中安质环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鸿翔环境	/	2024年6月13日至2027年9月30日
2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6524E00336R0M	北京中物联联合认证中心	嘉善鸿翔	/	2024年4月12日至2027年4月11日
22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2816S10125R2S	北京中安质环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鸿翔环境	/	2024年6月13日至2027年9月30日
23	职业健康安全	06524S00318R0M	北京中物联联	嘉善鸿翔	/	2024年4月12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合认证中心			日至2027年4月11日
24	中国绿色建材产品认证证书	CABR-01(02)-(2024)-CGP-359	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鸿翔环境	/	2024年12月16日至2029年12月15日
25	中国绿色建材产品认证证书	2023053CGP000035	北京恩格威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嘉善鸿翔	/	2023年10月16日至2028年10月15日
26	浙江省新型墙体材料产品认定证书	嘉兴-3-053(h2)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鸿翔环境	/	2026年3月25日至2028年2月25日
27	浙江省创新型中小企业	/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鸿翔环境	/	2025年12月31日至2028年12月31日

三、 主要技术或工艺

公司的主要业务具体为建筑垃圾处置服务和资源化产品业。

1. 建筑垃圾处置服务

公司主要通过 BOT 特许经营方式提供建筑垃圾处置服务，实现建筑垃圾的环保处置。公司通过多步骤多级破碎、多级分级、智能分选与机械化分选相结合，辅以高标准的环保设施，生产出满足国家及行业标准的不同级配的再生材料等，实现建筑垃圾废弃物无害化处置。

(1) 建筑垃圾处理

针对旧建筑物拆除产生的混凝土块、砖瓦等物料，公司建立了以“多级破碎、逐级提纯”为核心的完整工艺链。主要技术包含：建筑垃圾智能分拣关键技术、高品质再生骨料制备工艺优化及精细化控制关键技术、再生骨料整形除杂工艺优化技术等。

建筑垃圾智能分拣关键技术由 RGBD 工业相机、ABB 工业机器人、转动装置、辊子、轴承、进料布料装置、气动纠偏装置、卸料装置及保护装置等硬件构成，配合金属传感

器、透明度传感器、质量传感器等多传感模块协同工作；其技术原理是：通过创新的视觉算法实现建筑垃圾智能分拣，能有效克服传统算法在颜色退化、形状不规则及对象粘连时的识别瓶颈。从而实现对木材、塑料等垃圾的高精度识别与定位，最终引导工业机器人完成精准抓取分拣。应用后分拣效率提升 20%-30%、杂物含量降低 10%-20%、资源分类回收率提高 20%-30%。

高品质再生骨料制备工艺优化及精细化控制关键技术由骨料大小精准控制分选单元、紧凑破碎动力单元及骨料精细破碎筛分单元等核心单元组成；其技术原理是：通过振动输送同步识别并循环破碎超规格骨料，实现粒径精准控制；通过采用一体化电机同步驱动破碎与振动，使设备结构紧凑，再经除铁、除尘，有效去除铁质与微粉，最终获得洁净、粒径均匀的高品质再生骨料；核心创新点在于采用单台无刷电机同步驱动破碎机旋转与振动盘振动的紧凑化结构设计，通过隔磁层屏蔽磁场干扰、弹簧片传递磁致振动，实现“一机双功”，大幅缩减设备空间与复杂度。

高效骨料整形机是针对建筑固废块状物形状极不规则、尺寸差异大、易卡料及破碎难等行业痛点设计的专用装备，其技术原理是：采用“双子板锤交替破碎”与“弹性耦合协同”设计，通过交替冲击物料，稳定出料粒度；同时多个反击板连接为整体，共同分担冲击力，延长部件寿命，从而提升骨料品质与设备运行效率。

(2) 装修垃圾处理

针对成分复杂多样（含废弃瓷砖、石膏板、木料、塑料、织物、金属及涂料桶等）的装修垃圾处置场景，公司核心技术主要包含：建筑废弃物处理工艺优化改进关键技术、装修垃圾精细化与功能化处理系统技术。

建筑废弃物处理工艺优化改进关键技术由废砖高效破碎单元、多直径分级与防尘单元及筛分回收单元等核心单元组成；其技术原理是：采用螺旋破碎刀和粉碎刀两次切割，提高了破碎河砖的效率。设置多个滤孔，实现碎砖按直径自动分类收集。同时在分料箱内部安装吸尘管道，便于对灰尘进行收集。通过筛分装置先进行筛分，再人工挑出不可破碎物料，随后破碎，再经磁选和风选分离出轻质物料，最后人工选出可回收物料，提高分拣效率。核心创新点在于采用“螺旋破碎刀+粉碎刀”的双级破碎结构强化切割效率，以及分料筒设多滤孔与吸尘管道的一体化设计，兼顾粒径分级与粉尘控制。该技术已应用于产品生产，用户反馈良好，提升了废料处理效率与分拣便利性。

装修垃圾精细化与功能化处理系统关键技术由自适应防堆积过渡单元、防堵塞渐变通槽筛分单元及倾斜分散筛分单元等核心模块组成；其技术原理是通过创新的机械结构设计优化物料流动路径，在底部衬板与篦条区域设计平滑过渡区，以引导物料平顺过渡；并将筛分组架倾斜安装，利用重力辅助物料分散防止装修垃圾在破碎筛分过程中发生堵塞和堆积。创新点在于集成“平滑过渡引导-渐变通槽防堵-倾斜重力分散”三重结构，攻克了传统设备在处理复杂成分时易卡料、筛分不匀的难题。

2. 资源化产品业务

建筑垃圾经过环保处置后形成的各类材料，公司对其进行资源综合化利用，将高品质再生骨料转化为覆盖工程建设全场景的系列化生态建材，形成了“道路工程、生态护坡与水利构件、市政铺装与景观建材、高端构件与综合利用”四大产品矩阵，实现了建筑垃圾从低端回填到高附加值应用的价值跃升。

建筑垃圾再生集料高值化水稳基层应用技术。该技术采用创新的“强嵌挤骨架密实级配”（CSRCA）设计，将废弃混凝土再生集料与 0 - 5mm 活性再生砖粉进行优化配比。其技术原理在于利用再生砖粉的微细颗粒有效填充骨料间隙，提高混合料密实度；并通过垂直振动击实方法模拟现场压实工艺，使试件内部结构与检测指标更贴合实际施工，从根本上解决了再生水稳材料强度低、易离析的技术难题。有效缓解了砂石短缺问题，

并显著减少填埋占地与环境污染。该技术完全符合《公路工程利用建筑垃圾技术规范》（JTG2321-2021）IIA类要求，具备在高速、一级公路基层推广的条件。

生态抗冲磨纤维水工砌块技术的核心原理在于引入玄武岩纤维，利用其在混凝土中的多维乱向分布特性，有效抑制裂缝的产生与扩展，从而显著提升抗冲刷能力，其抗冲刷能力可达普通混凝土的3倍。产品采用模块化底板、侧板及顶板设计，通过干料压铸工艺实现快速脱模，砌块接缝处预留U型孔，通过灌注高流态砂浆增强整体防渗性能与结构稳定性，生产效率提升50%，施工周期缩短60%，专用于河道整治、水库护岸等高水流冲刷环境。

巨型生态护坡挡墙装配块技术则通过限位凹槽与凸起实现砌块自锁拼接，提升整体稳定性；中部设置带漏水孔的生态种植孔，为植物提供生长空间，实现生态护坡与抗冲刷；砌块间通过生态凹槽形成贯通排水系统，保证水体交换。广泛适用于河道、公路等各类生态护坡工程，并契合海绵城市与生态修复政策导向。

再生仿真岩石透水砌块开发技术以建筑垃圾再生骨料为主材，技术关键在于砌块本体设有多排大直径透水孔以强化排水能力，底部均匀分布渗透孔，通过特殊配方与工艺使产品强度 $>30\text{MPa}$ ，透水系数达 0.1cm/s 。结合仿真岩涂料形成逼真石材饰面，表面粗糙耐磨且防滑系数超0.75，兼具高透水性、高强度与景观美学价值，可替代进口高端透水砖且价格优势达40%。

人行道铺设组装机路面材料开发技术采用了独特的企口凸隼榫槽咬合结构，铺装时自动对位锁定，有效抵抗车辆碾压导致的位移与“唧泥”现象，抗位移能力提升至传统铺装的5倍。内部设置多道排水槽与顶部排水孔，结合带泄水孔的路缘石构成高效排水系统，排水效率提高70%。上下层搭接段与邻砖连锁扣合形成整体牵制，防止拱翘变形，维护成本降低60%，保障了人行道铺装的平整度与长效稳定性，广泛应用于城市慢行系统改造。

新型生态再生功能性工程构件技术通过“物理球磨+化学活化+纳米活化”的三级协同改性工艺处理再生微粉，使其活性指数超过90%，并以20%-30%的比例替代水泥。利用该技术制备的高强耐久生态再生工程构件（如预制盖板、涵管等），强度可达C40以上，耐久性指标优于普通混凝土，实现了再生微粉的高值化利用，已在市政管网、小型水利设施中开展规模化应用示范。

混色布料斗关键设备技术是生产高附加值仿石景观砖的关键。该设备通过设置独立固定的储料斗保障多色物料位置稳定，由定量布料斗按单次需求精准取料。挡板随料车移动实现机械式启闭出料口，结构简单故障率低。成型时自动升降面料框围合底料，布料斗往复运动完成铺料，使砖体色彩层次分明、纹理自然，仿石纹理自然度提升50%，废品率降至3%以下，机械结构故障率仅为电控系统的1/5，维护成本降低70%，显著提升了再生砖产品的附加值与市场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的主要技术或工艺情况如下：

序号	主要技术名称	技术原理	日处理能力(吨)
1	建筑废弃物处理工艺的优化改进技术	该技术采用螺旋破碎刀和粉碎刀两次的切割，提高了破碎河砖的效率。设置多个滤孔，实现碎砖按直径自动分类收集。同时在分	600

		料箱内部安装吸尘管道，便于对灰尘进行收集。通过筛分装置先进行筛分，再人工挑出不可破碎物料，随后破碎，再经磁选和风选分离出轻质物料，最后人工选出可回收物料，提高分拣效率。	
2	建筑垃圾智能分拣关键技术	该技术通过创新的视觉算法实现建筑垃圾智能分拣，能有效克服传统算法在颜色退化、形状不规则及对象粘连时的识别瓶颈。从而实现对木材、塑料等垃圾的高精度识别与定位，最终引导工业机器人完成精准抓取分拣。	500
3	高品质再生骨料制备工艺优化及精细化控制关键技术	该技术通过振动输送同步识别并循环破碎超规格骨料，实现粒径精准控制；通过采用一体化电机同步驱动破碎与振动，使设备结构紧凑，再经除铁、除尘，有效去除铁质与微粉，最终获得洁净、粒径均匀的高品质再生骨料。	1, 200
4	建筑废弃物综合循环利用及生态环保建材制备关键技术	建筑垃圾经预处理、多级破碎与除铁后，筛分得到再生粗、细骨料，按比例相应产品配方，通过粉碎、搅拌系统重新利用，并采用高压交叉喷	1, 500

		涂形成 2-2.5mm 仿石涂层，提高抗老化性实现资源化利用，采用轻质基材使产品重量轻、建造便捷，可替代传统建材，提升废料利用率并减少污染。	
5	混色布料斗关键设备技术	该技术通过面料框围合底料，并由布料斗往复移动完成布料，布料挡板在料车带动下自动封堵储料斗出料口，无需电控，降低成本与故障率，所产砖块色彩丰富细腻、图案自然流畅，仿石材效果好。	130
6	建筑垃圾再生集料在水泥稳定碎石基层中高品质价值化应用技术	该技术通过“强嵌挤骨架密实级配”设计，将建筑垃圾再生集料与再生砖粉优化配比，并采用垂直振动击实工艺，制备高强度水泥稳定碎石基层材料。细粉颗粒填充骨料空隙，提升密实度与强度；级配与压实工艺共同形成抗裂性好的基层结构，实现了建筑垃圾在道路工程中的高值化利用。	4,000
7	再生骨料整形除杂工艺优化技术	该技术采用“双子板锤交替破碎”与“弹性耦合协同”设计，通过交替冲击物料，稳定出料粒度；同时多个反击板连接为整体，	1,000

		共同分担冲击力，延长部件寿命，从而提升骨料品质与设备运行效率。	
8	装修垃圾精细化与功能化处理系统技术	通过创新的机械结构设计优化物料流动路径，在底部衬板与篦条区域设计平滑过渡区，以引导物料平顺过渡；并将筛分组架倾斜安装，利用重力辅助物料分散防止装修垃圾在破碎筛分过程中发生堵塞和堆积。	800
9	新颖生态再生功能性工程构件的研制与应用示范技术	该技术通过物理、化学与纳米三级协同活化对建筑垃圾再生微粉进行改性，通过添加碱活性激发材料激发微粉活性，改性后微粉活性指数显著提升，能以 20%-30% 掺量替代水泥，用于制备高强度、高耐久性的生态再生工程构件。	115
10	人行道铺设装配式路面材料的开发	该技术通过榫槽与凸隼拼合实现相互咬合定位，地砖内部设有多道排水槽与排水孔，结合路缘石泄水孔，可快速排水防积水。搭接结构通过上下层搭接段与相邻砖块连锁，形成阻挡牵制作用，防止拱翘、沉陷变形。	190
11	再生仿真岩石透水砌块的开发	该技术通过结构设计直径较大的透水孔，配合底部均匀	110

		分布的渗透孔，共同提升排水性，有效防止积水，已再生骨料为原料，经特殊工艺制成，具有整体强度大于30MPa、表面粗糙耐磨的特性。表面通过将不同颜色、尺寸的干粒按比例调配，加入助剂搅拌制成仿真岩涂料，不仅仿石效果逼真，也显著提升了砖体的美观性与稳定性。	
12	巨形生态护坡挡墙装配块技术	该技术通过限位凹槽与凸起实现砌块自锁拼接，提升整体稳定性；中部设置带漏水孔的生态种植孔，为植物提供生长空间，实现生态护坡与抗冲刷；砌块间通过生态凹槽形成贯通排水系统，保证水体交换。在实现资源化利用的同时，满足护坡工程的结构稳固、生态保护与水文调节需求。	90
13	生态抗冲磨纤维土工砌块技术	该技术通过添加玄武岩抗裂纤维，可抑制早期裂缝；采用带插槽的模块化设计，便于现场插接拼装，提升施工效率；接缝处设U型孔洞并灌注高强防渗砂浆，自行填充缝隙，增强整体性、防渗与耐久性。	80

四、 环境治理技术服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环境治理设备销售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 环境治理工程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七、 环境治理运营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 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项目名称	业务类型	中标时间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报告期内完工进度
济南市莱芜区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特许经营权招标项目	建设-拥有-经营(B00)	2025年8月26日	2025年9月26日	16,789	报告期内未施工
成都市青白江区建筑垃圾处置特许经营权运营服务项目	运营维护(O&M)	2025年8月26日	2025年12月2日	3,780	报告期内未施工

(二) 处于施工期的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建设资金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30%以上的处于施工期阶段的订单情况：

项目名称	业务类型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报告期内完工进度	收入确认情况
-	-	-	-	-	-

(三) 处于运营期的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

项目年度运营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10%以上（或年度营业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订单履行情况：

项目名称	业务类型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报告期内完工进度	收入确认情况
海宁市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 BOT 特许经营项目	垃圾处置费+资源化产品销售	2017 年 6 月 13 日	-	运营阶段	报告期，项目公司垃圾处理及资源化产品销售实现收入 11,375.52 万元
嘉善县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 PPP 项目	垃圾处置费+资源化产品销售	2018 年 4 月 18 日	-	运营阶段	报告期，项目公司垃圾处理及资源化产品销售实现收入 15,901.22 万元
秀洲区建筑材料再生利用中心 PPP 项目	垃圾处置费+资源化产品销售	2017 年 12 月 25 日	-	运营阶段	报告期，项目公司垃圾处理及资源化产品销售实现收入 7,316.22 万元
江阴市建筑垃圾资源化处理项目（一期）	垃圾处置费+资源化产品销售	2021 年	-	运营阶段	报告期，项目公司垃圾处理及资源化产品销售实现收入 4,912.71 万元
长安镇建筑垃圾资源化处置服务	垃圾处置费+资源化产品销售	不适用	-	运营阶段	报告期，项目公司垃圾处理及资源化产品销售实现收入 8,805.51 万元

重大订单执行详细情况：

不适用

(四) 特许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合同甲方	合同主要义务	合同签订时间	项目状态	特许经营期限	投资回收方式
海宁市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 BOT 特许经营项目	海宁市综合行政执法	根据《海宁市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 BOT 特许经营权项目采购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约定，鸿翔环境享有海宁市中心城区（含海洲街道、硖石街道、海昌街道、马桥街道全域）投资、设计、建设、拥有、运营（包括提供建筑废弃物分类分拣、资源化利用、最终消纳等）、维护及移交建筑废弃物处置厂和建筑废弃物处置系统的权利以及获取由此产生的收益权利。	2017年6月13日	运营阶段	30年，自2017年6月13日起算	垃圾处置费+资源化产品销售
嘉善县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 PPP 项目	嘉善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根据《嘉善县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项目 PPP 合同》的约定，嘉善鸿	2018年4月18日	运营阶段	20年，自合同生效之日起算	垃圾处置费+资源化产品销售

		翔负责嘉善县域范围内（南至高铁线、北到 320 国道、西到城西大道、东到善江公路区域内）国有土地上房屋拆迁、市政道路等公建项目产生的建筑废弃物（含建筑垃圾、装修垃圾、建筑渣土、建筑泥浆、园林垃圾）进行消纳处置和再生利用。				
秀洲区建筑材料再生利用中心 PPP 项目	嘉兴市秀洲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根据《秀洲区建筑材料再生利用中心项目 PPP 合同》及其补充协议的约定，嘉兴秀鸿对在嘉兴市秀洲区和嘉兴市经济开发区委托的城南、嘉北街道范围内产生的渣土、建筑垃圾（含市政道路改造维修垃圾）、泥浆、装修垃圾（含大件垃圾）、园	2017 年 12 月 25 日	运营阶段	21 年（分为建设期 1 年及运营期 20 年），自合同生效之日起算	垃圾处置费+资源化产品销售

		林垃圾进行消纳处置。				
江阴市建筑垃圾资源化处理项目(一期)	江阴市公用事业管理局	根据《江阴市建筑垃圾资源化处理项目(一期)特许经营协议》的约定,江苏翔澄有权对江阴市行政区域(不含靖江园区)内的装修垃圾及少量拆建垃圾进行处理,并收取建筑垃圾处理费;同时江苏翔澄就资源化处置后形成的后端再生产品对市场销售,以获取再生产品销售收入。	2021年	运营阶段	25年(分为建设期1年及运营期24年),自合同生效之日起算	垃圾处置费+资源化产品销售

特许经营权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PPP 项目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九、 细分行业披露要求

(一) 水污染治理业务

适用 不适用

(二) 大气污染治理业务

适用 不适用

(三) 固体废物治理业务

1. 固体废物治理业务收入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 固体废物治理并发电业务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四) 危险废物治理业务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姚惟秉	董事长	男	1986年5月	2025年12月15日	2028年12月14日	0	0	0	0%
姚岳良	董事	男	1961年9月	2025年12月15日	2028年12月14日	0	0	0	0%
许晓平	董事兼总经理	男	1981年12月	2025年12月15日	2028年12月14日	15,000,000	0	15,000,000	12.8284%
贝宇宁	董事、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男	1988年6月	2025年12月15日	2028年12月14日	0	0	0	0%
蒋元海	独立董事	男	1965年10月	2025年12月15日	2028年12月14日	0	0	0	0%
陈卫波	独立董事	男	1974年1月	2025年12月15日	2028年12月14日	0	0	0	0%
张墨因	独立董事	女	1988年3月	2025年12月15日	2028年12月14日	0	0	0	0%

陈俊友	副总经理	男	1987年2月	2025年12月15日	2028年12月14日	0	0	0	0%
-----	------	---	---------	-------------	-------------	---	---	---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姚岳良持有公司控股股东鸿翔控股 40%的股权，并担任鸿翔控股的董事长。姚岳良是姚惟秉的父亲。

姚惟秉持有公司控股股东鸿翔控股 30%的股权，并担任其董事兼总经理，同时姚惟秉持有股东海宁汇泽 59.7257%的合伙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许晓平持有公司股东海宁青禾 15.8055%的合伙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贝宇宁持有公司股东海宁青禾 6.0790%的合伙份额，是海宁汇泽的有限合伙人。

陈俊友持有公司股东海宁青禾 6.0790%的合伙份额，是海宁汇泽的有限合伙人。

除此之外，公司现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审计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是否为独立董事	是否为召集人/主任委员	是否为会计专业人士	是否为职工董事	是否为高级管理人员
蒋元海	是	否	否	否	否
陈卫波	是	是	是	否	否
张墨囡	是	否	否	否	否

(三)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陈轶岚	监事会主席	离任	监事会主席	取消监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
顾旖旎	监事	离任	监事	取消监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
孙佳萍	监事	离任	监事	取消监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195	11	0	206
研发人员	25	6	0	31
生产人员	354	2	0	356
销售人员	35	0	3	32
员工总计	609	19	3	625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3	4
本科	53	65
专科	90	97
专科以下	463	459
员工总计	609	625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公司培训包括公司级培训、部门培训和外部培训三大类别。公司高度注重员工培训，通过组织各类培训全面提高了全员综合素质，现有高级职称 6 人，中级职称 22 人，公司管理水平得到有效提升，竞争能力进一步增强。报告期内，公司工会充分保障员工权益，构建了和谐的劳动关系。公司现有固定工资、绩效工资等薪酬比上期小幅上升。

2026 年，公司将加大人才引进力度，拓宽招聘渠道，重点引进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优质青年储备人员，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人力资源支撑。

公司全员参加社保，离退休职工的权益也得到充分保障。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持股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许晓平	无变动	董事兼总经理	15,000,000	0	15,000,000
贝宇宁	无变动	董事、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0	0	0
陈俊友	无变动	副总经理兼投资发展中心经理	0	0	0

核心员工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核心员工未发生变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内部监督机构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规范运作，公司已建立健全了股东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股东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治理结构和运行制度，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公司管理运营健康稳定开展。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法律法规制定了更为完善细化的一系列制度，包括《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承诺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上述制度共同明确了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及管理层之间权力制衡的关系，保证了公司的决策机构、执行机构、监督机构的规范运作。

(二) 内部监督机构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内部监督机构积极参与和监督公司各项事务。公司的发展稳定有序，本年度内内部监督机构未发现公司存在风险，报告期内对公司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公司具备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情况。公司业务结构完整、自主独立经营，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正常经营运作的情形。

2、人员独立情况。公司拥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及相应的社会保障等管理体系及独立的员工队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产生。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不存

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职务和领取薪酬的情况，亦无在公司关联企业领取薪酬的情况。

3、资产独立情况。公司具有开展经营活动所需的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股份公司的资产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资产在产权上已经明确界定并划清，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及其他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股东及关联方未占有和支配公司资产，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不存在以公司资产、权益为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负债提供担保的情况。

4、机构独立情况。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机构设置程序合法，机构管理决策独立。公司的办公机构和经营场所独立，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或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财务独立情况。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并制定了独立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公司独立开具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独立缴纳税款，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担保等事项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所规定召开股东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进行审议，确保上述重大决策均严格履行规定程序。

四、 投资者保护

(一)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信会师报字[2026]第 ZF10672 号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杭州市庆春东路西子国际 TA28、29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6 年 4 月 28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 签字年限	王昌功 4 年	吴宏量 4 年	严慧栋 4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4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 元）	45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6]第 ZF10672 号

鸿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鸿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翔环境）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鸿翔环境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鸿翔环境，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收入确认	
<p>鸿翔环境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装修建筑垃圾资源再生业务和再生资源化产品销售业务。</p> <p>2025 年度，鸿翔环境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470,606,498.93 元，由于营业收入是鸿翔环境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鸿翔环境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3) 按产品、客户等对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原因；(4) 对于销售收入，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出库单、发货单、客户签收单等；(5) 结合应收账款明细函证，选取项目函证销售金额；(6) 实施截止测试，检查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7) 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退回记录，检查是否存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况；(8)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 其他信息

鸿翔环境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鸿翔环境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鸿翔环境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鸿翔环境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鸿翔环境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鸿翔环境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鸿翔环境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昌功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宏量

中国注册会计师：严慧栋

中国·上海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83,847,646.45	94,313,326.9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22,161,819.94	36,649,518.49
应收账款	(三)	352,164,775.17	298,511,256.50
应收款项融资	(四)	2,073,415.67	2,065,143.93
预付款项	(五)	5,869,588.98	6,139,954.3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	2,469,294.24	3,774,369.2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	46,357,083.49	14,248,678.0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八)	1,405,597.59	1,301,479.25
其他流动资产	(九)	2,222,509.91	5,366,669.65
流动资产合计		518,571,731.44	462,370,396.3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十)	4,928,182.57	6,333,780.16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	7,097,665.0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十二)	207,255,416.13	209,862,615.77
在建工程	(十三)	9,849,458.29	14,984,200.3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十四)	29,532,453.28	26,571,411.04
无形资产	(十五)	341,409,125.03	341,613,474.8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六)	8,867,524.47	7,014,238.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七)	22,643,031.18	14,252,551.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八)	940,413.51	3,949,054.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2,523,269.55	624,581,326.53
资产总计		1,151,095,000.99	1,086,951,722.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二十)	126,456,333.38	88,788,477.5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二十一)	145,028,409.91	147,964,711.8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二十二)	3,134,571.31	8,036,974.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三)	12,163,101.85	10,978,676.88
应交税费	(二十四)	22,240,112.60	16,778,085.03
其他应付款	(二十五)	1,735,122.33	4,407,226.7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六)	37,404,604.88	29,152,598.04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七)	15,544,446.80	20,992,296.70
流动负债合计		363,706,703.06	327,099,047.2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二十八)	218,957,000.00	239,347,6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二十九)	23,944,850.48	26,123,747.8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三十)	91,769,080.62	72,413,553.96
递延收益	(三十一)	1,216,000.00	1,344,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七)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5,886,931.10	339,228,901.85
负债合计		699,593,634.16	666,327,949.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三十二)	116,927,862.00	116,927,86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三十三)	119,274,408.41	116,976,836.4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三十四)	10,257,420.00	4,894,208.3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三十五)	173,841,693.57	149,888,635.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合计		420,301,383.98	388,687,542.62
少数股东权益		31,199,982.85	31,936,231.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451,501,366.83	420,623,773.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 权益)总计		1,151,095,000.99	1,086,951,722.87

法定代表人：许晓平
人：贝宇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贝宇宁

会计机构负责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 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804,971.35	27,868,169.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624,661.82	8,776,881.62
应收账款	(一)	119,363,391.86	112,024,894.75
应收款项融资		888,907.19	1,502,331.62
预付款项		11,184,489.87	1,204,686.67
其他应收款	(二)	21,506,579.78	10,639,014.0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644,063.41	4,717,732.7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05,597.59	1,301,479.25
其他流动资产			2,427,506.83
流动资产合计		183,422,662.87	170,462,697.2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4,928,182.57	6,333,780.16
长期股权投资	(三)	157,556,639.72	127,748,268.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7,388,998.83	60,560,647.35
在建工程		7,754,031.47	2,449,557.5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0,053,110.73	52,060,345.5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50,599.16	2,468,794.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40,629.09	275,354.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0,419.20	1,476,434.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2,342,610.77	253,373,182.51
资产总计		465,765,273.64	423,835,879.7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7,909,971.44	48,753,57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3,023,141.20	47,268,824.35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5,427,043.76	4,424,963.11
应交税费		4,949,174.86	3,850,404.11
其他应付款		3,713,798.69	44,078,939.6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1,399,835.87	867,036.1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5,008,372.22
其他流动负债		324,446.22	2,225,598.29
流动负债合计		156,747,412.04	156,477,707.8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8,009,974.85	6,538,754.98
递延收益		1,216,000.00	1,344,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225,974.85	7,882,754.98
负债合计		165,973,386.89	164,360,462.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16,927,862.00	116,927,86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6,076,910.00	93,605,471.4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257,420.00	4,894,208.3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6,529,694.75	44,047,875.1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9,791,886.75	259,475,416.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65,765,273.64	423,835,879.79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	2024年
一、营业总收入		470,606,498.93	487,864,232.96
其中：营业收入	（三十六）	470,606,498.93	487,864,232.9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18,915,796.29	446,155,205.63
其中：营业成本	（三十六）	324,944,001.58	354,320,043.1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三十七)	6,801,409.02	5,947,881.39
销售费用	(三十八)	6,390,107.36	6,446,837.18
管理费用	(三十九)	49,936,925.40	48,486,785.63
研发费用	(四十)	12,202,454.45	12,354,062.85
财务费用	(四十一)	18,640,898.48	18,599,595.40
其中：利息费用		19,438,915.38	19,940,068.44
利息收入		884,769.34	1,429,519.78
加：其他收益	(四十二)	7,278,990.72	9,486,726.3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三)	-438,069.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0,143.0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四)	-8,163,513.47	922,054.5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五)	-1,275,469.29	-366,525.2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六)	14,835.26	-21,268.3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107,476.46	51,730,014.70
加：营业外收入	(四十七)	91,310.46	56,494.33
减：营业外支出	(四十八)	319,628.44	733,851.1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879,158.48	51,052,657.87
减：所得税费用	(四十九)	639,286.93	-302,664.9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239,871.55	51,355,322.8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239,871.55	51,355,322.8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956,835.81	1,308,350.61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283,035.74	50,046,972.2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8,239,871.55	51,355,322.8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4,283,035.74	50,046,972.2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956,835.81	1,308,350.6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五十）	0.38	0.4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十）	0.38	0.43

法定代表人：许晓平
人：贝宇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贝宇宁

会计机构负责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	2024年
一、营业收入	(四)	113,755,192.55	122,241,473.90
减：营业成本	(四)	73,866,031.03	76,852,986.86
税金及附加		1,553,226.83	1,548,661.29
销售费用		2,208,585.59	2,242,382.30
管理费用		22,974,020.34	20,954,980.30
研发费用		12,202,454.45	12,354,062.85
财务费用		1,882,872.61	1,598,994.14
其中：利息费用		3,061,644.74	2,783,368.15
利息收入		1,228,741.97	1,196,718.45
加：其他收益		1,857,167.02	3,421,134.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53,881,356.97	7,68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0,143.0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03,453.67	981,419.2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109.47	-16,725.5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409,181.49	18,755,234.26
加：营业外收入		22,924.63	37,030.86
减：营业外支出		65,264.22	621,836.6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366,841.90	18,170,428.52
减：所得税费用		-2,265,274.50	-335,548.4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632,116.40	18,505,976.9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632,116.40	18,505,976.94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3,632,116.40	18,505,976.9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	-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	2024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2,525,391.99	415,769,399.6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129,849.93	8,436,440.1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一)	9,171,061.48	10,307,213.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7,826,303.40	434,513,053.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1,018,484.97	187,319,431.2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478,594.76	82,704,405.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585,783.60	31,239,701.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一)	36,669,833.57	33,161,568.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5,752,696.90	334,425,107.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073,606.50	100,087,946.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9,950.19	65,486.7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30,685.0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一)	328,387.78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19,023.00	65,486.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1,437,030.02	54,244,207.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4,702,5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一)	15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289,530.02	54,244,207.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270,507.02	-54,178,720.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0,090,000.00	284,64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一)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090,000.00	284,6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3,597,600.00	302,448,2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764,484.99	20,812,656.3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6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一)	16,496,695.01	3,741,18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858,780.00	327,002,036.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68,780.00	-42,362,036.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965,680.52	3,547,189.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813,326.97	87,266,137.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847,646.45	90,813,326.97

法定代表人：许晓平
人：贝宇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贝宇宁

会计机构负责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	2024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附注（十六）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5,495,806.88	120,766,857.06
收到的税费返还		764,075.05	2,587,954.6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72,117.60	4,190,580.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031,999.53	127,545,392.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711,795.06	57,114,584.0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205,644.98	27,353,695.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11,599.41	7,611,984.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48,716.42	19,560,493.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177,755.87	111,640,756.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4,243.66	15,904,635.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4,840,000.00	7,68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551.95	21,238.9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36,5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8,890.82	62,376.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121,942.77	7,763,615.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915,708.44	8,557,308.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202,500.00	3,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22,257.50	9,928,535.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840,465.94	21,485,844.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1,476.83	-13,722,228.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3,300,000.00	69,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454.89	23,755,857.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457,454.89	93,255,857.8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9,180,000.00	95,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673,444.10	2,556,795.9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802,929.66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656,373.76	98,356,795.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98,918.87	-5,100,938.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063,198.38	-2,918,531.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868,169.73	30,786,701.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04,971.35	27,868,169.73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6,927,862.00				116,976,836.46				4,894,208.36		149,888,635.80	31,936,231.16	420,623,773.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6,927,862.00	-	-	-	116,976,836.46	-	-	-	4,894,208.36	-	149,888,635.80	31,936,231.16	420,623,773.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2,297,571.95	-	-	-	5,363,211.64	-	23,953,057.77	-736,248.31	30,877,593.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283,035.74	3,956,835.81	48,239,871.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2,297,571.95	-	-	-	-	-	-	-4,133,084.12	-1,835,512.1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306,950.78	-4,306,950.7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297,571.95							173,866.66	2,471,438.61
4. 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5,363,211.64	-	-20,329,977.97	-560,000.00	-15,526,766.33
1. 提取盈余公积									5,363,211.64		-5,363,211.64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966,766.33	-560,000.00	-15,526,766.33
4.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6,927,862.00	-	-	-	119,274,408.41	-	-	-	10,257,420.00	-	173,841,693.57	31,199,982.85	451,501,366.83

项目	2024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6,927,862.00				114,548,036.46				3,043,610.67		101,692,261.29	35,544,680.55	371,756,450.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6,927,862.00	-	-	-	114,548,036.46	-	-	-	3,043,610.67	-	101,692,261.29	35,544,680.55	371,756,450.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2,428,800.00	-	-	-	1,850,597.69	-	48,196,374.51	-3,608,449.39	48,867,322.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046,972.20	1,308,350.61	51,355,322.8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2,428,800.00	-	-	-	-	-	-	203,200.00	2,632,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428,800.00							203,200.00	2,632,000.00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850,597.69	-	-1,850,597.69	-5,120,000.00	-5,12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850,597.69		-1,850,597.69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120,000.00	-5,120,000.00
4.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6,927,862.00	-	-	-	116,976,836.46	-	-	-	4,894,208.36	-	149,888,635.80	31,936,231.16	420,623,773.78	

法定代表人：许晓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贝宇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贝宇宁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6,927,862				93605471.4				4894208.36		44047875.18	259,475,416.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6927862				93605471.4				4894208.36		44047875.18	259,475,416.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71438.6				5363211.64		32481819.57	40316469.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632116.4	5363211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71438.6							2,471,438.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471438.6							2471438.6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363211.64		-20329977.97	-14966766.33
1. 提取盈余公积									5363211.64		-5363211.6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966766.33	-14966766.33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20318.86	-820318.86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820318.86	-820318.86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6927862					96076910					10257420	76529694.75	299,791,886.75

项目	2024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6,927,862				90973471.4				3043610.67		27392495.93	238,337,4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6927862				90973471.4				3043610.67		27392495.93	2383374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32000				1850597.69		16655379.25	21137976.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505976.94	18505976.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32000							2632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632000							26320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850597.69		-1850597.69	
1. 提取盈余公积									1850597.69		-1850597.6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6927862				93605471.4				4894208.36		44047875.18	259,475,416.9

鸿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鸿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在鸿翔环境产业有限公司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由鸿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鸿翔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自然人罗福彬、许晓平、王军、王一锋共同出资组建, 于2014年9月25日在海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 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481307744549T的营业执照。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 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为116,927,862.00元, 注册地址: 浙江省海宁市硖石街道杨汇桥村杨汇桥7号; 经营范围: 新型环保墙材技术开发、制造、加工、批发; 建筑材料加工、批发; 建筑垃圾的收集、运输及处置; 新型环保型固化砌块、固化砌块成型机械设备、化工产品及其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和化学试剂等)批发; 机械设备租赁; 土石方工程施工; 房屋拆除工程施工; 河道疏浚(以上各项涉及资质的均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 水污染治理; 废钢铁销售; 环境污染治理服务; 油烟设备清洁、安装、维护、保养; 家政服务; 普通货运。铸造废砂、炉渣(不含危险化学品)的收集、运输、处置及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28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二) 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制定具体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二十五)收入”、“三、(三十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

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

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

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提示：若采用此种方法，应明示何种方法何种口径）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

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

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	账龄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低值易耗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全月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九)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二) 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1、 持有待售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

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

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十四)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十五)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服务，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5	23.75-9.5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00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固定资产装修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完工；(2)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电子设备等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设备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十七)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的依据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直线法	0.00%	土地使用权证
特许经	根据特许经营权合同约定	直线法	0.00%	特许经营权合同

营 权				
电 脑 软 件	10 年	直 线 法	0.00 %	使用该软件产品的预期寿命周 期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公司不存在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并按以下方式进行归集：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主要指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以及与研发活动密切相关的管理人员和直接服务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

5、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

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装修绿化	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试受益期而定

(二十一)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

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二)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二十三)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四)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五)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

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本公司针对控制权转移的具体判断依据为：

产品销售：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订单及客户的发货需求，将产品送达至其指定的工厂、工地、仓库或直接移交（客户上门自提方式）给客户，客户验收后在送货凭单或收货凭单签字确认，公司根据单据上的签收时点确认销售。

垃圾处置：垃圾运入项目公司，经地磅房地衡自动称重，公司即取得向政府等客户收取垃圾处理费的权利，并以地磅系统记录的数量和特许经营合同约定的垃圾处理单价确认收入。

建造服务：本公司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在合同开始日，识别合同中的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按照各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已经投入的成本结合履约进度，采用成本加成法确认建造服务收入。

(二十六)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七)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

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根据发放补助的政府部门出具的补充说明作为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

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八）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二十九)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九)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二十五)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后续计量及租赁变更详见本附注“三、(二十九)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公司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会导致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

(三十) 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三十一)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大于 1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大于 3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大于 3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大于 3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大于 3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大于 1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变动金额大于 50 万元

(三十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金融工具准则实施问答》关于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发布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明确规定，根据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企业在期货交易所通过频繁签订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以赚取差价、不提取标准仓单对应的商品实物的，通常表明企业具有收到合同标的后在短期内将其再次出售以从短期波动中获取利润的惯例，企业应当将其签订的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视同金融工具，并按照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企业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标准仓单后短期内再将其出售的，不应确认销售收入，而应将收取的对价与所出售标准仓单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企业期末持有尚未出售的标准仓单的，应将其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根据《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切实做好企业 2025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25〕33 号）的要求，企业因执行上述标准仓单相关规定而调整会计处理方法的，应当对财务报表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2.5%、15%、20%、25%、免征企业所得税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2%
房产税	原值*70%	1.2%
土地使用税	应税土地面积	6元/平方米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鸿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鸿翔环境)	15%
嘉善县鸿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嘉善科技)	20%
嘉兴鸿昱建材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嘉兴鸿昱)	20%
江苏翔澄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江苏翔澄)	12.5%
嘉善县鸿翔资源再生利用有限公司(简称嘉善鸿翔)	25%
鸿翔环境科技(海宁)有限公司(简称海宁鸿翔)	免征企业所得税
嘉兴秀鸿资源再生利用有限公司(简称嘉兴秀鸿)	25%
嘉兴鸿翔环境绿色科技有限公司(简称绿色科技)	25%
江西鸿翔环境发展有限公司(简称江西鸿翔)	25%

（二）税收优惠

1、增值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5】78号《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的规定，利用废渣生产销售砖瓦（不含烧结普通砖）、砌块等产品，收入享受70%增值税即征即退的政策；利用建筑垃圾生产销售建设用再生骨料、砂石料，收入享受50%增值税即征即退的政策。公司从2017年开始享受该优惠，子公司嘉善鸿翔从2019年开始享受该优惠，子公司江苏翔澄从2021年开始享受该优惠，子公司海宁鸿翔从2023年开始享受该优惠。

根据《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办理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退税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20号）的相关规定，子公司嘉兴秀鸿从2021年开始享受增值税留抵税额退税优惠。

2、所得税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企业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

税优惠目录》规定的资源作为主要原材料，生产国家非限制和禁止并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减按90%计入收入总额。公司从2017年开始享受该优惠，子公司嘉善鸿翔从2019年开始享受该优惠，子公司嘉兴秀鸿从2019年开始享受该优惠，子公司江苏翔澄从2021年开始享受该优惠，子公司海宁鸿翔从2023年开始享受该优惠。

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财政

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第12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子公司嘉善科技、嘉兴鸿昱、成都蓉翔享受上述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公司及子公司从事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即“三免三减半”),公司从2017年开始享受该优惠,子公司嘉善鸿翔从2019年开始享受该优惠,子公司嘉兴秀鸿从2019年开始享受该优惠,子公司江苏翔澄从2021年开始享受该优惠,子公司海宁鸿翔从2023年开始享受该优惠。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32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7年第24号),企业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后,自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注明的发证时间所在年度起可申报享受企业所得税15%优惠税率的税收优惠。鸿翔环境取得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33010953),发证日期为2024年12月6日,有效期为三年,公司2025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存款	78,847,254.75	90,813,326.97
其他货币资金	5,000,391.70	3,500,000.00
合计	83,847,646.45	94,313,326.97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2,161,819.94	36,649,518.49
合计	22,161,819.94	36,649,518.49

2、 应收票据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161,819.94	100.00			22,161,819.94	36,649,518.49	100.00			36,649,518.49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2,161,819.94	100.00			22,161,819.94	36,649,518.49	100.00			36,649,518.49
合计	22,161,819.94	100.00			22,161,819.94	36,649,518.49	100.00			36,649,518.49

3、 本期无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4、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136,952.53
合计		15,136,952.53

6、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89,651,756.22	265,520,607.65
1 至 2 年	64,302,075.33	49,552,893.70
2 至 3 年	23,583,080.53	2,026,121.87
3 至 4 年	1,228,581.77	737,710.87
4 至 5 年	346,199.01	152,205.96
5 年以上	117,566.96	124,722.40
小计	379,229,259.82	318,114,262.45
减：坏账准备	27,064,484.65	19,603,005.95
合计	352,164,775.17	298,511,256.50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06,891.86	0.16	606,891.86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8,622,367.96	99.84	26,457,592.79	6.99	352,164,775.17	317,675,363.45	99.86	19,164,106.95	6.03	298,511,256.50
其中：										
账龄组合	378,622,367.96	99.84	26,457,592.79	6.99	352,164,775.17	317,675,363.45	99.86	19,164,106.95	6.03	298,511,256.50
合计	379,229,259.82	100.00	27,064,484.65		352,164,775.17	318,114,262.45	100.00	19,603,005.95		298,511,256.50

无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89,651,756.22	14,482,587.83	5.00
1 至 2 年	64,071,493.35	6,407,149.34	10.00
2 至 3 年	23,481,155.89	4,696,231.18	20.00
3 至 4 年	954,196.53	477,098.27	50.00
4 至 5 年	346,199.01	276,959.21	80.00
5 年以上	117,566.96	117,566.96	100.00
合计	378,622,367.96	26,457,592.79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38,899.00	332,506.62	164,513.76			606,891.86
按信用风险特	19,164,106.95	7,614,332.74		320,846.90		26,457,592.79

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合计	19,603,005.95	7,946,839.36	164,513.76	320,846.90	27,064,484.65
-------------	---------------	--------------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20,846.9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嘉善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0,586,258.13		30,586,258.13	8.07	1,529,312.91
海宁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22,833,833.04		22,833,833.04	6.02	1,141,691.65
上海励苻	17,165,590.65		17,165,590.65	4.53	911,468.51

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上海旗皓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4,271,129.37		14,271,129.37	3.76	713,556.47
海宁思扬建材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13,725,916.31		13,725,916.31	3.62	1,117,716.77
合计	98,582,727.50		98,582,727.50	26.00	5,413,746.31

(四)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2,073,415.67	2,065,143.93
合计	2,073,415.67	2,065,143.93

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

						失准备
应收票据	2,065,143.93	15,573,677.15	15,565,405.41		2,073,415.67	
合计	2,065,143.93	15,573,677.15	15,565,405.41		2,073,415.67	

3、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应收票据	5,548,782.75	
合计	5,548,782.75	

(五)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060,387.78	86.21	5,563,023.18	90.60
1至2年	603,899.63	10.29	245,705.45	4.00
2至3年	107,406.38	1.83	164,355.52	2.68
3年以上	97,895.19	1.67	166,870.16	2.72
合计	5,869,588.98	100.00	6,139,954.31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海宁市长安镇人民政府及其关联方	1,201,894.09	20.48
嘉善县干窑镇祐禾建材经营部	1,125,652.47	19.18

嘉善皓缘建材经营部	667,957.40	11.38
嘉善泓丰物流有限公司	192,635.90	3.28
嘉善浩宇运输有限公司	177,328.33	3.02
合计	3,365,468.19	57.34

(六)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2,469,294.24	3,774,369.22
合计	2,469,294.24	3,774,369.22

1、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627,472.15	3,219,890.08
1 至 2 年	2,192,795.00	477,152.28
2 至 3 年	263,712.75	314,728.75
3 至 4 年	38,420.00	10,000.00
4 至 5 年	10,000.00	146,268.00
5 年以上	224,094.40	112,459.75
小计	3,356,494.30	4,280,498.86
减：坏账准备	887,200.06	506,129.64
合计	2,469,294.24	3,774,369.2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50,000.00	10.43	350,0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06,494.30	89.57	537,200.06	17.87	2,469,294.24	4,280,498.86	100.00	506,129.64	11.82	3,774,369.22
其中：										
账龄组合	3,006,494.30	89.57	537,200.06	17.87	2,469,294.24	4,280,498.86	100.00	506,129.64	11.82	3,774,369.22
合计	3,356,494.30	100.00	887,200.06		2,469,294.24	4,280,498.86	100.00	506,129.64		3,774,369.22

无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77,472.15	13,873.61	5.00
1 至 2 年	2,192,795.00	219,279.50	10.00
2 至 3 年	263,712.75	52,742.55	20.00
3 至 4 年	38,420.00	19,210.00	50.00
4 至 5 年	10,000.00	8,000.00	80.00
5 年以上	224,094.40	224,094.40	100.00
合计	3,006,494.30	537,200.0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506,129.64			506,129.64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1,070.42		350,000.00	381,070.4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537,200.06	350,000.00	887,200.06
------	------------	------------	------------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 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 变动	
按单 项计 提坏 账准 备		350,000.00				350,000.00
按信 用风 险特 征组 合计 提坏 账准 备	506,129.64	31,187.87		117.45		537,200.06
合计	506,129.64	381,187.87		117.45		887,200.06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	117.45

(6)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2,911,972.65	3,276,151.15
备用金	18,739.10	199,716.15
往来款	350,000.00	476,126.90
其他	75,782.55	328,504.66
合计	3,356,494.30	4,280,498.86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海宁市许村镇人民政府	押金及保证金	1,000,000.00	1-2 年	29.79	100,000.00
海宁市长安镇人民政府及其关联方	押金及保证金	1,000,000.00	1-2 年	29.79	100,000.00
江阴市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360,407.75	1 年-2 年 110,295.00 元, 2-3 年 250,112.75 元	10.74	61,052.05
嘉兴市经开嘉北安辰建筑工程队	往来款	350,000.00	1 年以内	10.43	350,000.00
海宁市硖石街道杨汇桥股份经济合作社	押金及保证金	146,268.00	5 年以上	4.36	146,268.00
合计		2,856,675.75		85.11	757,320.05

(七) 存货

1、 存货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931,856.39		5,931,856.39	3,769,858.10		3,769,858.10
周转材料	1,128,153.53		1,128,153.53	690,504.35		690,504.35
在产品	800,604.45		800,604.45	594,085.15		594,085.15
库存商品	39,851,493.07	1,355,023.95	38,496,469.12	9,560,755.62	366,525.20	9,194,230.42
合计	47,712,107.44	1,355,023.95	46,357,083.49	14,615,203.22	366,525.20	14,248,678.02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366,525.20	1,275,469.29		286,970.54		1,355,023.95
合计	366,525.20	1,275,469.29		286,970.54		1,355,023.95

3、 无数据资源存货情况。

(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405,597.59	1,301,479.25
合计	1,405,597.59	1,301,479.25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增值税留抵税额	2,222,509.91	2,938,004.80
预缴企业所得税		2,428,664.85
合计	2,222,509.91	5,366,669.65

(十)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政府款项-矿区补助	6,333,780.16		6,333,780.16	7,635,259.41		7,635,259.41	
小计	6,333,780.16		6,333,780.16	7,635,259.41		7,635,259.41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1,405,597.59		1,405,597.59	1,301,479.25		1,301,479.25	
合计	4,928,182.57		4,928,182.57	6,333,780.16		6,333,780.16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1. 联营企业												
鸿翔环境科技(泰顺)有限公司			4,702,500.00		-570,143.03					2,965,308.12	7,097,665.09	
小计			4,702,500.00		-570,143.03					2,965,308.12	7,097,665.09	
合计			4,702,500.00		-570,143.03					2,965,308.12	7,097,665.09	

(十二)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207,255,416.13	209,862,615.77
合计	207,255,416.13	209,862,615.77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117,588,671.50	128,333,302.06	11,820,355.93	19,449,276.30	277,191,605.79
（2）本期增加金额	5,090,663.83	7,781,060.45	4,950,385.78	3,711,478.70	21,533,588.76
—购置	321,811.95	5,280,619.74	4,950,385.78	3,711,478.70	14,264,296.17
—在建工程转入	4,768,851.88	2,500,440.71			7,269,292.59
（3）本期减少金额	4,610.53		97,451.32	126,086.48	228,148.33
—处置或报废	4,610.53		55,451.32	120,087.48	180,149.33
—处置子公司			42,000.00	5,999.00	47,999.00
（4）期末余额	122,674,724.80	136,114,362.51	16,673,290.39	23,034,668.52	298,497,046.22
2. 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14,469,923.22	33,693,997.25	7,618,036.05	11,547,033.50	67,328,990.02
（2）本期增加金额	5,682,166.95	12,764,843.29	2,103,166.78	3,511,190.30	24,061,367.32
—计提	5,682,166.95	12,764,843.29	2,103,166.78	3,511,190.30	24,061,367.32
（3）本期减少金额			65,618.72	83,108.53	148,727.25
—处置或报废			49,824.97	80,026.73	129,851.70
—处置子公司			15,793.75	3,081.80	18,875.55
（4）期末余额	20,152,090.17	46,458,840.54	9,655,584.11	14,975,115.27	91,241,630.09
3. 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2,522,634.63	89,655,521.97	7,017,706.28	8,059,553.25	207,255,416.13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03,118,748.28	94,639,304.81	4,202,319.88	7,902,242.80	209,862,615.77

3、 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4、 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5、 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十三)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9,849,458.29		9,849,458.29	14,984,200.35		14,984,200.35
合计	9,849,458.29		9,849,458.29	14,984,200.35		14,984,200.35

2、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泰顺建筑垃圾资源化处理项目				10,441,189.72		10,441,189.72
骨料整形及输送改造				2,449,557.52		2,449,557.52
绿色科技厂区改造				879,733.29		879,733.29
嘉善消纳堆场建设	1,746,226.82		1,746,226.82	775,728.15		775,728.15
循环经济研究院建设	6,343,468.66		6,343,468.66			
云平台软件	1,352,449.61		1,352,449.61			
其他设备工程	407,313.20		407,313.20	437,991.67		437,991.67
合计	9,849,458.29		9,849,458.29	14,984,200.35		14,984,200.35

3、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泰顺建筑垃圾资源化处理项目		10,441,189.72			10,441,189.72			未完工，处置子公司剥离合并范围				自有资金
骨料整形及输送改造		2,449,557.52		2,449,557.52				已完工				自有资金
嘉善消纳堆场建设		775,728.15	970,498.67			1,746,226.82		未完工				自有资金
循环经济研究院建设			6,343,468.66			6,343,468.66		未完工				自有资金
云平台软件			1,352,449.61			1,352,449.61		未完工				自有资金
其他		1,317,724.96	4,789,056.60	4,819,735.07	879,733.29	407,313.20		部分完工				自有资金
合计		14,984,200.35	13,455,473.54	7,269,292.59	11,320,923.01	9,849,458.29						

4、 本期无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十四)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36,047,742.41	36,047,742.41
(2) 本期增加金额	10,276,680.34	10,276,680.34
—新增租赁	10,276,680.34	10,276,680.34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6,324,422.75	46,324,422.75
2. 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9,476,331.37	9,476,331.37
(2) 本期增加金额	7,315,638.10	7,315,638.10
—计提	7,315,638.10	7,315,638.1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6,791,969.47	16,791,969.47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9,532,453.28	29,532,453.28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26,571,411.04	26,571,411.04

(十五)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特许经营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48,445,802.33	827,885.42	386,203,759.89	435,477,447.64
(2) 本期增加金额	25,052,953.65	268,301.89		25,321,255.54
—购置	25,052,953.65	268,301.89		25,321,255.54
(3) 本期减少金额	6,563,133.02			6,563,133.02
—处置子公司	6,563,133.02			6,563,133.02
(4) 期末余额	66,935,622.96	1,096,187.31	386,203,759.89	454,235,570.16
2. 累计摊销				
(1) 上年年末余额	4,039,338.26	157,047.94	89,667,586.57	93,863,972.77
(2) 本期增加金额	1,132,264.84	81,365.34	18,079,359.78	19,292,989.96
—计提	1,132,264.84	81,365.34	18,079,359.78	19,292,989.96
(3) 本期减少金额	330,517.60			330,517.60
—处置子公司	330,517.60			330,517.60
(4) 期末余额	4,841,085.50	238,413.28	107,746,946.35	112,826,445.13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2,094,537.46	857,774.03	278,456,813.54	341,409,125.03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44,406,464.07	670,837.48	296,536,173.32	341,613,474.87

2、 知识产权情况

(1) 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知识产权。

(2) 无具有重要影响的单项知识产权。

3、 数据资源无形资产情况

(1) 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数据资源无形资产。

(2) 无具有重要影响的单项数据资源无形资产。

4、 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绿化	7,014,238.55	5,569,017.34	3,715,731.42		8,867,524.47
合计	7,014,238.55	5,569,017.34	3,715,731.42		8,867,524.47

(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	------	--------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9,306,708.66	5,543,161.39	20,475,660.79	3,715,617.1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099,802.93	104,466.63		
可抵扣亏损	15,792,110.66	2,486,914.81	3,103,850.01	312,882.84
递延收益	1,216,000.00	182,400.00	1,344,000.00	201,600.00
预计负债	91,769,080.62	22,141,272.66	72,413,553.96	17,449,513.00
租赁税会差异	32,644,858.22	8,095,634.67	28,844,212.18	7,095,809.38
合计	171,828,561.09	38,553,850.16	126,181,276.94	28,775,422.4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纳税暂时 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 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长期应收款核定	6,333,780.16	950,067.02	7,635,259.41	1,145,288.91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税会差异	1,310,667.08	196,600.06	1,668,526.50	250,278.98
租赁税会差异	29,532,453.28	7,319,466.46	26,571,411.04	6,528,200.49
特许经营权摊销差异	32,727,186.38	7,444,685.44	29,103,323.56	6,599,102.58
合计	69,904,086.90	15,910,818.98	64,978,520.51	14,522,870.9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期末	上年年末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910,818.98	22,643,031.18	14,522,870.96	14,252,551.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910,818.98		14,522,870.9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亏损	6,059,785.60	17,885,654.19
合计	6,059,785.60	17,885,654.1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备注
2025年		916,520.17	
2026年		4,463,431.88	
2027年		2,685,354.27	
2028年		3,760,562.27	
2029年	6,059,785.60	6,059,785.60	
合计	6,059,785.60	17,885,654.19	

(十八)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房屋、设备款	940,413.51		940,413.51	3,949,054.35		3,949,054.35
合计	940,413.51		940,413.51	3,949,054.35		3,949,054.35

(十九)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				上年年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000,000.00	5,000,000.00	质押	保证金	3,500,000.00	3,500,000.00	质押	保证金
应收票据	15,136,952.53	15,136,952.53	其他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20,032,162.75	20,032,162.75	其他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固定资产	92,262,653.56	78,144,999.78	抵押	抵押借款	94,166,846.77	84,326,021.58	抵押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218,410,205.49	166,765,352.16	抵押	抵押借款	222,033,110.99	179,181,670.15	抵押	抵押借款
合计	330,809,811.58	265,047,304.47			339,732,120.51	287,039,854.48		

(二十)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抵押借款	96,320,000.00	68,690,000.00
保证借款	30,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利息	136,333.38	98,477.50
合计	126,456,333.38	88,788,477.50

(二十一)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30,697,260.16	110,964,882.29
1—2 年	6,573,490.75	8,440,634.37
2—3 年	1,994,861.13	18,000,516.25
3 年以上	5,762,797.87	10,558,678.98
合计	145,028,409.91	147,964,711.89

2、 无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二十二)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款项	3,134,571.31	8,036,974.45
合计	3,134,571.31	8,036,974.45

2、 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二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0,657,024.25	74,725,588.02	73,588,219.24	11,794,393.0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21,652.63	5,860,218.02	5,813,161.83	368,708.82
辞退福利		118,400.00	118,400.00	
合计	10,978,676.88	80,704,206.04	79,519,781.07	12,163,101.8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183,387.67	66,859,353.09	65,779,023.98	11,263,716.78
(2) 职工福利费	57,801.00	2,630,876.98	2,612,476.98	76,201.00
(3) 社会保险费	277,301.17	3,601,637.94	3,579,488.35	299,450.76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0,870.85	3,052,625.02	3,034,677.24	258,818.63
工伤保险费	36,430.32	549,012.92	544,811.11	40,632.13
(4) 住房公积金	102,802.09	1,437,609.01	1,440,965.01	99,446.09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5,732.32	196,111.00	176,264.92	55,578.40
合计	10,657,024.25	74,725,588.02	73,588,219.24	11,794,393.0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308,250.84	5,685,598.12	5,639,565.30	354,283.66
失业保险费	13,401.79	174,619.90	173,596.53	14,425.16
合计	321,652.63	5,860,218.02	5,813,161.83	368,708.82

(二十四)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10,105,263.34	9,785,754.99
企业所得税	7,533,817.27	3,201,397.02
个人所得税	125,610.05	198,321.7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0,337.69	151,758.96
房产税	2,348,854.21	1,944,620.97
教育费附加	100,298.28	85,055.77
地方教育费附加	66,865.54	58,763.36
土地使用税	985,380.92	979,690.20
其他	793,685.30	372,722.02
合计	22,240,112.60	16,778,085.03

(二十五)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项	1,735,122.33	4,407,226.75
合计	1,735,122.33	4,407,226.75

1、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往来款	182,500.00	214,960.00
押金及保证金	749,497.15	3,569,497.15
代扣代缴款项	161,090.98	227,212.73
其他	642,034.20	395,556.87
合计	1,735,122.33	4,407,226.75

(2) 无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二十六)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2,483,060.95	23,333,143.8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921,543.93	5,819,454.20
合计	37,404,604.88	29,152,598.04

(二十七)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407,494.27	960,133.95
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15,136,952.53	20,032,162.75
合计	15,544,446.80	20,992,296.70

(二十八)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抵押借款	232,157,600.00	233,395,200.00
保证借款	18,990,000.00	28,890,000.00
期末保留利息	292,460.95	395,543.8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2,483,060.95	23,333,143.84
合计	218,957,000.00	239,347,600.00

(二十九)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租赁付款额	28,866,394.41	31,943,202.09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921,543.93	5,819,454.20
合计	23,944,850.48	26,123,747.89

(三十) 预计负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bot 项目资产移交义务	72,413,553.96	19,355,526.66		91,769,080.62	为使 BOT 项目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支出。
合计	72,413,553.96	19,355,526.66		91,769,080.62	

(三十一) 递延收益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1,344,000.00		128,000.00	1,216,000.00	与资产相关的补助，按资产剩余折旧期间摊销
合计	1,344,000.00		128,000.00	1,216,000.00	

(三十二) 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116,927,862.00						116,927,862.00

(三十三) 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股本溢价)	113,670,703.14			113,670,703.14
其他资本公积	3,306,133.32	2,297,571.95		5,603,705.27
合计	116,976,836.46	2,297,571.95		119,274,408.41

资本公积说明：根据公司 2023 年 9 月 22 日股东会决议，公司向核心员工实施了股权激励，公司共授予 3,290,000 股，核心员工共支付

对价 987 万元，差额 658.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同时股份支付按受益期分摊，影响本期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297,571.95 元。详见本附注“十三、股份支付”。

(三十四)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894,208.36	5,363,211.64		10,257,420.00
合计	4,894,208.36	5,363,211.64		10,257,420.00

盈余公积说明：增加系按系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

(三十五)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49,888,635.80	101,692,261.29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49,888,635.80	101,692,261.2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283,035.74	50,046,972.2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363,211.64	1,850,597.69
应付普通股股利	14,966,766.33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3,841,693.57	149,888,635.80

未分配利润的其他说明：

经 2025 年 5 月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以公司总股 116,927,862.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共计 14,966,766.33 元。

(三十六)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70,090,709.31	324,488,249.37	487,817,494.25	354,320,043.18
其他业务	515,789.62	455,752.21	46,738.71	
合计	470,606,498.93	324,944,001.58	487,864,232.96	354,320,043.18

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垃圾处理收入	171,898,255.92	158,885,440.38
资源化产品销售	298,192,453.39	328,932,053.87
其他	515,789.62	46,738.71
合计	470,606,498.93	487,864,232.96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本期客户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如下：

类别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垃圾处理收入	171,898,255.92	112,040,852.50
资源化产品销售	298,192,453.39	212,447,396.87
其他	515,789.62	455,752.21
合计	470,606,498.93	324,944,001.58
按商品转让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470,606,498.93	324,944,001.58
合计	470,606,498.93	324,944,001.58
按销售区域分类：		
内销	470,606,498.93	324,944,001.58
合计	470,606,498.93	324,944,001.58

(三十七)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房产税	2,961,444.44	2,439,779.20
车船税	5,704.48	4,083.43
土地使用税	1,025,202.70	1,012,345.16
印花税	238,878.76	222,890.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60,369.15	824,431.26
教育费附加	597,014.31	460,346.75
地方教育费附加	395,950.06	308,294.81
环境保护税	141,023.86	166,779.78
其他	375,821.26	508,930.65
合计	6,801,409.02	5,947,881.39

(三十八)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4,629,665.36	4,943,736.23
广告宣传费	219,116.40	185,593.32
业务招待费	1,235,727.76	1,137,447.94
股份支付	80,000.00	80,000.00
其他	225,597.84	100,059.69
合计	6,390,107.36	6,446,837.18

(三十九)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27,549,963.30	27,239,742.32
折旧费	2,361,227.19	2,548,530.47
业务招待费	3,531,414.45	3,605,521.69
办公费	1,075,218.51	1,190,831.08
水电费	909,247.15	798,420.56
差旅费	300,871.98	466,012.81
财产保险费	480,363.38	530,755.36
中介咨询服务费	5,519,152.45	4,904,557.28
股份支付	2,165,118.60	2,325,680.00
其他	6,044,348.39	4,876,734.06
合计	49,936,925.40	48,486,785.63

(四十)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4,688,312.50	3,771,286.90
折旧费	195,553.84	396,404.74
材料费	4,900,622.93	2,996,277.32
燃料动力费	50,263.17	77,497.69
咨询开发费	1,404,826.17	4,307,817.19
股份支付	226,320.00	226,320.00
其他	736,555.84	578,459.01
合计	12,202,454.45	12,354,062.85

(四十一)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费用	19,438,915.38	19,940,068.44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645,746.02	1,470,222.70
减：利息收入	884,769.34	1,429,519.78
其他	86,752.44	89,046.74
合计	18,640,898.48	18,599,595.40

(四十二)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6,772,300.14	9,072,500.48
进项税加计抵减	473,695.56	410,584.32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32,995.02	3,641.58
合计	7,278,990.72	9,486,726.38

(四十三)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70,143.0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2,073.63	
合计	-438,069.40	

(四十四)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37,270.57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782,325.60	668,021.4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81,187.87	-1,452,805.44
合计	8,163,513.47	-922,054.54

(四十五)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275,469.29	366,525.20
合计	1,275,469.29	366,525.20

(四十六)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14,835.26	-21,268.35	14,835.26
合计	14,835.26	-21,268.35	14,835.26

(四十七)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86.07		186.07
罚款收入	8,000.00	718.58	8,000.00
违约赔偿收入	15,126.79	37,241.12	15,126.79
其他	67,997.60	18,534.63	67,997.60
合计	91,310.46	56,494.33	91,310.46

(四十八)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0,000.00	
罚款滞纳金支出	171,167.91	472,997.69	171,167.91
违约赔偿支出	77,594.19	239,000.00	77,594.19
其他	70,866.34	11,853.47	70,866.34
合计	319,628.44	733,851.16	319,628.44

(四十九)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029,766.67	4,775,089.86
递延所得税费用	-8,390,479.74	-5,077,754.80
合计	639,286.93	-302,664.9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48,879,158.48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331,873.7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223,872.2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2,859,987.4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72,698.0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31,969.4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913,066.02
所得税减免优惠的影响	-151,283.64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1,485,570.77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47,279.83
所得税费用	639,286.93

(五十)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44,283,035.74	50,046,972.20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16,927,862.00	116,927,862.00
基本每股收益	0.38	0.43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38	0.43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44,283,035.74	50,046,972.20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116,927,862.00	116,927,862.00
稀释每股收益	0.38	0.43
其中：持续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0.38	0.43
终止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五十一)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收入	548,833.64	617,467.26
存款利息收入	273,948.59	722,293.16
收到经营性往来款	8,230,184.79	8,864,100.44
其他	118,094.46	103,353.02
合计	9,171,061.48	10,307,213.8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支付经营性往来款	9,747,104.60	8,348,698.80
业务招待费	4,767,142.21	4,742,969.63
中介咨询服务费	5,519,152.45	4,904,557.28
研发费用	7,318,588.11	8,186,371.21
支付受限货币资金	1,500,000.00	
其他	7,817,846.20	6,978,971.96
合计	36,669,833.57	33,161,568.88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企业间借款收回的资金	328,387.78	
合计	328,387.78	

(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企业间借款借出的资金	150,000.00	
合计	150,000.0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无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所支付的现金	16,496,695.01	3,691,180.00
发生筹资费用所支付的现金		50,000.00
合计	16,496,695.01	3,741,180.00

(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的变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88,788,477.50	158,290,000.00	3,836,619.89	124,458,764.01		126,456,333.38
长期借款	239,347,600.00	11,800,000.00			32,190,600.00	218,957,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152,598.04		47,448,015.69	39,196,008.85		37,404,604.88
租赁负债	26,123,747.89		10,276,680.34	9,344,657.15	3,110,920.60	23,944,850.48

(五十二)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8,239,871.55	51,355,322.81
加：信用减值损失	8,163,513.47	-922,054.54
资产减值损失	1,275,469.29	366,525.20
固定资产折旧	24,061,367.32	22,930,921.41
油气资产折耗		
使用权资产折旧	7,315,638.10	2,736,252.20
无形资产摊销	19,292,989.96	19,350,449.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715,731.42	2,788,168.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835.26	21,268.3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6.0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438,915.38	20,027,426.9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8,069.4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90,479.74	-5,017,560.9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0,193.8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383,874.76	-4,178,278.0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786,380.52	-13,385,320.8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4,236,358.36	1,443,019.47
其他	2,471,438.60	2,632,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073,606.50	100,087,946.2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承担租赁负债方式取得使用权资产	10,276,680.34	976,626.31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8,847,646.45	90,813,326.9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0,813,326.97	87,266,137.8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965,680.52	3,547,189.13

2、 本期无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636,500.00
其中：鸿翔环境科技（泰顺）有限公司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814.97
其中：鸿翔环境科技（泰顺）有限公司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630,685.03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78,847,646.45	90,813,326.97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8,847,254.75	90,813,326.9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91.70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847,646.45	90,813,326.97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ppp 项目保证金	5,000,000.00	3,500,000.00	保证金
合计	5,000,000.00	3,500,000.00	

六、 研发支出

(一) 研发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4,688,312.50	3,771,286.90
折旧费	195,553.84	396,404.74
材料费	4,900,622.93	2,996,277.32
燃料动力费	50,263.17	77,497.69
咨询开发费	1,404,826.17	4,307,817.19
股份支付	226,320.00	226,320.00
其他	736,555.84	578,459.01
合计	12,202,454.45	12,354,062.8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2,202,454.45	12,354,062.85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 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 无反向购买。

(四) 处置子公司

1、 本期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留存收益的金额
鸿翔环境科技(泰顺)有限公司	1,636,500.00	18.00	股权转让	2025/1/8	完成工商变更	132,073.63	33.00	2,892,181.14	2,965,308.12	73,126.98	根据股权评估价值	

(五)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025 年由于设立子公司导致增加合并单位 1 家：蓉翔（成都）城市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嘉善县鸿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0 万元	浙江省嘉兴市	浙江省嘉兴市	非金属矿物制造	100.00		设立
嘉兴鸿昱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100 万元	浙江省嘉兴市	浙江省嘉兴市	非金属矿物制造	100.00		设立
江苏翔澄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00 万元	江苏省无锡市	江苏省无锡市	非金属矿物制造	60.00		设立
嘉善县鸿翔资源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3800 万元	浙江省嘉兴市	浙江省嘉兴市	非金属矿物制造	100.00		设立
鸿翔环境科技(海宁)有限公司	3600 万元	浙江省嘉兴市	浙江省嘉兴市	非金属矿物制造	80.00		设立
嘉兴秀鸿资源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6100 万元	浙江省嘉兴市	浙江省嘉兴市	非金属矿物制造	9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嘉兴鸿翔环境绿色科技有限公司	300 万元	浙江省嘉兴市	浙江省嘉兴市	非金属矿物制造	100.00		设立

江西鸿翔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6000万元	江西省南昌市	江西省南昌市	非金属矿物制造	100.00		设立
蓉翔（成都）城市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500万元	四川省成都市	四川省成都市	非金属矿物制造	51.00		设立

(二)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本公司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直接	间接		
鸿翔环境科技(泰顺)有限公司	浙江省温州市	浙江省温州市	非金属矿物制造	33.00		权益法	否

九、 政府补助

(一)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类型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28,000.00	128,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644,300.14	8,944,500.48
合计	6,772,300.14	9,072,500.48

(二)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负债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344,000.00			128,000.00			1,216,000.00	与资产相关 政府补助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 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

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28,101,236.99				128,101,236.99	126,456,333.38
应付账款		145,028,409.91				145,028,409.91	145,028,409.91
其他应付款		1,735,122.33				1,735,122.33	1,735,122.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29,897.24	46,026,699.88				46,026,699.88	37,404,604.88
租赁负债			2,752,293.57	8,256,880.71	23,394,495.34	34,403,669.62	23,944,850.48
长期借款			30,990,521.34	84,832,681.19	145,155,512.02	260,978,714.55	218,957,000.00
合计	1,829,897.24	320,891,469.11	33,742,814.91	93,089,561.90	168,550,007.36	616,273,853.28	553,526,320.98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89,479,150.28				89,479,150.28	88,788,477.50
应付账款		147,964,711.89				147,964,711.89	147,964,711.89
其他应付款		4,407,226.75				4,407,226.75	4,407,226.7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60,054.11	37,420,949.31				40,681,003.42	29,152,598.04
租赁负债			3,157,045.86	8,256,880.71	26,146,788.91	37,560,715.48	26,123,747.89
长期借款			30,385,224.24	90,515,730.42	170,462,984.13	291,363,938.79	239,347,600.00
合计	3,260,054.11	279,272,038.23	33,542,270.10	98,772,611.13	196,609,773.04	611,456,746.61	535,784,362.07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则本公司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 120,466.18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132,015.79 元）。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2,073,415.67	2,073,415.67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073,415.67	2,073,415.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持有待售负债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鸿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省嘉兴市	实业投资	16,000万元	49.06	49.06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姚岳良。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鸿翔环境科技(泰顺)有限公司	联营（2025年1月8日后）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浙江鸿翔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鸿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浙江鸿宁建设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鸿翔控股曾经控制的企业，已于2024年4月向无关联第三方转让所持全部股权后不再控制
浙江鸿翔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鸿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浙江鸿翔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鸿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浙江鸿城物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鸿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浙江鸿翔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鸿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海宁鸿金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鸿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嘉兴鸿凯体育运动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鸿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浙江鸿翔远大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鸿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浙江鸿翔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姚惟秉曾经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2024年5月卸任
陈俊友	副总经理
贝宇宁	董事、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嘉善启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鸿翔控股曾经控制的企业，已于2025年2月向无关联第三方转让所持全部股权后不再控制
嘉兴启秀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鸿翔控股曾经控制的企业，已于2025年2月向无关联第三方转让所持全部股权后不再控制
宋程梅	实际控制人之配偶
浙江鸿科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姚惟秉曾担任董事长的企业，已于2023年3月卸任
浙江鸿铸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鸿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嘉兴鸿翔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鸿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江阴市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江苏翔澄的少数股东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浙江鸿翔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款、设计费		3,762,043.00
浙江鸿翔远大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水电费、餐费	389,147.34	9,502.94
嘉善启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电费	744,143.68	772,235.63
嘉兴启秀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电费	736,432.62	907,565.7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浙江鸿翔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砌块、市政及交通构件、再生骨料、再生水稳	5,338,603.52	4,917,758.41
浙江鸿翔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砌块、市政及交通构件、再生骨料	54,435.15	88,678.03
浙江鸿翔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砌块、市政及交通构件、再生骨料、再生水稳	1,073,841.76	747,867.68
浙江鸿城物业股份有限公司	垃圾处理服务	76,396.43	95,404.93
浙江鸿翔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砌块、水利构件	920,672.68	1,049,272.99
浙江鸿科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垃圾处理服务		6,266.04
浙江鸿宁建设有限公司	再生水稳		178,464.00
浙江鸿铸建设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砌块		215,947.71
嘉兴鸿翔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再生骨料	102,220.86	

2、 无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浙江鸿翔远大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及设备			11,496,644.00	216,044.03	10,276,680.34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嘉善县鸿翔资源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3/20	2025/3/20	是
嘉善县鸿翔资源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5/3/13	2028/3/13	否
嘉兴秀鸿资源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5/9/9	2030/9/8	否
江苏翔澄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8,000,000.00	2024/4/5	2034/4/5	否
鸿翔环境科技（海宁）有限公司	84,000,000.00	2022/11/30	2032/11/29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阴市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39,200,000.00	2024/4/5	2034/4/5	否
姚岳良、宋程梅	10,000,000.00	2024/8/21	2025/6/6	是
鸿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3,500,000.00	2018/11/1	2038/12/31	否
姚岳良、宋程梅	40,000,000.00	2024/2/1	2025/2/28	是
姚岳良、宋程梅	70,000,000.00	2025/3/26	2028/3/25	否
嘉善县鸿翔资源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5/9/9	2030/9/8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拆出				
鸿翔环境科技（泰顺）有限公司	178,387.78	150,000.00	328,387.78	-

6、 无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7、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383,606.24	1,881,386.98

8、 无其他关联交易。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等未结算项目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浙江鸿翔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588,992.70	108,194.94	731,815.43	68,771.13
	浙江鸿翔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582,992.84	32,718.44	808,475.91	40,423.80
	浙江鸿翔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1,530,149.82	94,272.71	850,335.74	42,516.79
	浙江鸿翔建设集团	4,686,911.12	352,031.78	4,889,437.73	295,941.85

	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鸿宁建设有限公司			183,817.92	9,190.90
	浙江鸿城物业股份有限公司	71,610.36	4,325.22	94,466.79	4,723.34
	海宁鸿金贸易有限公司	327,015.12	65,403.02	327,015.12	32,701.51
	浙江鸿铸建设有限公司			244,020.92	12,201.05
	嘉兴鸿翔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66,854.00	3,342.70		
	浙江鸿科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应收款					
	浙江鸿翔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76,126.90	23,806.35
	陈俊友			659.75	131.95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嘉善启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16,903.32	174,710.98
	嘉兴启秀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791.99	402,723.92
	浙江鸿翔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98,954.54	10,349,120.90

	浙江鸿翔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139,686.28	139,686.28
	浙江鸿翔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8,205.37
	浙江鸿翔远大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428,873.50	
	嘉兴鸿凯体育运动有限公司	2,460.00	
其他应付款			
	贝宇宁	1,703.00	
	陈俊友	915.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浙江鸿翔远大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80,693.09	

(七) 无关联方承诺。

(八) 无资金集中管理。

十三、 股份支付

2023年9月，本公司向核心员工实施了股权激励。公司共授予3,290,000股，核心员工共支付对价987万元，以2023年外部投资者投资入股价格为公允价参考值，授予股份的公允价值总额为23,030,000.00元。核心员工的支付对价与公允价值存在优惠差价13,160,000.00元。该等优惠差价应确认为股份支付费用。有服务期限限制的股份支付费用为13,160,000.00元，按受益期分摊计入2025年损益2,471,438.60元。公司2025年共确认股份支付费用2,471,438.60元，其中计入资本公积2,297,571.95元，计入少数股东权益173,866.66元。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 1、 无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大额发包合同及财务影响。
- 2、 无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重大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 3、 无已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 4、 无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并购协议。
- 5、 无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重组计划。
- 6、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

提供单位	借款单位	交易描述	期末负债金额	受限资产金额	说明
公司		背书未到期	15,136,952.53	15,136,952.53	背书期末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15,136,952.53 元。
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0	5,000,000.00	项目运营保证金 500 万元，其中江苏翔澄 150.00 万元、嘉兴秀鸿 200.00 万元、嘉善鸿翔 150 万元。
苏翔澄	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款抵押	83,076,083.33	54,673,732.86	公司以账面原值为 67,430,937.20 元、账面净值 54,673,732.86 元的无形资产抵押。同时由鸿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最高额担保额为 9,800.00 万元，江阴市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最高额担保额为 3,920.00 万元。
宁鸿翔	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款抵押	84,110,259.73	71,637,490.21	公司以账面原值为 62,236,255.86 元、账面净值 55,623,136.18 元的固定资产,以及账面原值 17,510,000.00 元、账面净值 16,014,354.03 元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抵押,获得 8,400.00 万元最高融资余额。同时,由鸿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最高额担保额为 8,400.00 万元。
善鸿翔	嘉善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商城支行	款抵押	18,523,063.33	58,931,308.82	公司以账面原值为 87,248,950.24 元、账面净值 58,931,308.82 元的无形资产抵押。
		款抵押	65,239,544.81		
翔环境	言银行嘉兴海宁支行	款抵押	29,830,048.33	8,371,898.93	公司以账面原值为 6,980,268.73 元、账面净值 5,757,299.45 元的固定资产,以及账面原值 2,975,534.56 元、账面净值 2,614,599.48 元的无形资产抵押。
翔环境	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款抵押	48,069,228.67	51,295,921.13	公司以账面原值为 23,046,128.97 元、账面净值 16,764,564.15 元的固定资产,以及账面原值 43,244,783.49 元、账面净值 34,531,356.97 元的无形资产抵押。同时,由姚岳良和宋程梅提供最高额保证,最高额担保额为 40,000,000.00 元。

(二)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无。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无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二) 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的股利总额（元）

(三) 无重大的销售退回。

(四) 无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和处置组。

(五) 无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5,903,138.76	85,972,390.67
1 至 2 年	25,816,770.80	33,147,521.99

2至3年	17,887,875.54	380,980.35
3至4年	329,957.38	366,256.71
4至5年	225,186.01	152,205.96
5年以上	117,566.96	124,722.40
小计	130,280,495.45	120,144,078.08
减：坏账准备	10,917,103.59	8,119,183.33
合计	119,363,391.86	112,024,894.75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 项计 提坏 账准 备										
按信 用风 险特 征组 合计 提坏 账准 备	130,280,495.45	100.00	10,917,103.59	8.38	119,363,391.86	120,144,078.08	100.00	8,119,183.33	6.76	112,024,894.75
其中：										
账龄 组合	130,280,495.45	100.00	10,917,103.59	8.38	119,363,391.86	120,144,078.08	100.00	8,119,183.33	6.76	112,024,894.75
合计	130,280,495.45	100.00	10,917,103.59		119,363,391.86	120,144,078.08	100.00	8,119,183.33		112,024,894.75

无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85,903,138.76	4,295,156.94	5.00
1 至 2 年	25,816,770.80	2,581,677.08	10.00
2 至 3 年	17,887,875.54	3,577,575.11	20.00
3 至 4 年	329,957.38	164,978.69	50.00
4 至 5 年	225,186.01	180,148.81	80.00
5 年以上	117,566.96	117,566.96	100.00
合计	130,280,495.45	10,917,103.59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8,119,183.33	2,797,920.26				10,917,103.59
合计	8,119,183.33	2,797,920.26				10,917,103.59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
------	----------	----------	---------------	--------------	-----------------

				余额合 计数的 比例(%)	准备期末余 额
嘉兴鸿 昱建材 有限责 任公司	16,151,802.25		16,151,802.25	12.40	2,323,996.31
海宁市 综合行 政执法 局	15,383,654.07		15,383,654.07	11.81	769,182.70
海宁道 之建材 有限公 司	9,033,371.24		9,033,371.24	6.93	451,668.56
嘉兴顺 合建设 有限公 司	8,278,545.94		8,278,545.94	6.35	413,927.30
海宁市 绿洲投 资开发 建设有 限公司	5,885,041.82		5,885,041.82	4.52	294,252.09
合计	54,732,415.32		54,732,415.32	42.01	4,253,026.96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21,506,579.78	10,639,014.02
合计	21,506,579.78	10,639,014.02

1、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20,660,389.24	10,329,284.85
1 至 2 年	2,080,000.00	627,063.12
2 至 3 年		290,728.75

3 至 4 年	14,420.00	
4 至 5 年		146,268.00
5 年以上	224,094.40	112,459.75
小计	22,978,903.64	11,505,804.47
减：坏账准备	1,472,323.86	866,790.45
合计	21,506,579.78	10,639,014.0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 项计 提坏 账准 备										
按信 用风 险特 征组 合计 提坏 账准 备	22,978,903.64	100.00	1,472,323.86	6.41	21,506,579.78	11,505,804.47	100.00	866,790.45	7.53	10,639,014.02
其中：										
账龄 组合	22,978,903.64	100.00	1,472,323.86	6.41	21,506,579.78	11,505,804.47	100.00	866,790.45	7.53	10,639,014.02
合计	22,978,903.64	100.00	1,472,323.86		21,506,579.78	11,505,804.47	100.00	866,790.45		10,639,014.02

无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0,660,389.24	1,033,019.46	5.00
1 至 2 年	2,080,000.00	208,000.00	10.00
3 至 4 年	14,420.00	7,210.00	50.00
5 年以上	224,094.40	224,094.40	100.00
合计	22,978,903.64	1,472,323.8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866,790.45			866,790.45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05,533.41			605,533.4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472,323.86			1,472,323.86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866,790.45	605,533.41				1,472,323.86
合计	866,790.45	605,533.41				1,472,323.86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6)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往来款	22,640,866.80	10,557,500.12
押金及保证金	316,994.40	672,643.40
备用金	3,245.00	69,550.29
其他	17,797.44	206,110.66
合计	22,978,903.64	11,505,804.47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嘉兴秀鸿资源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往来款	22,572,257.50	1 年以内 20,572,257.50 元, 1-2 年 2,000,000.00 元	98.23	1,228,612.88
海宁市硖石街道杨汇桥股份经济合作社	押金及保证金	146,268.00	5 年以上	0.64	146,268.00
浙江助建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80,000.00	1-2 年	0.35	8,000.00
浙江鸿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46,587.00	5 年以上	0.20	46,587.00
海宁新奥垃圾清运保证金	押金及保证金	20,000.00	5 年以上	0.09	20,000.00
合计		22,865,112.50		99.51	1,449,467.88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0,532,101.61		150,532,101.61	127,748,268.27		127,748,268.2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7,024,538.11		7,024,538.11			
合计	157,556,639.72		157,556,639.72	127,748,268.27		127,748,268.27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嘉善县鸿翔资源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38,672,000.00					504,000.00	39,176,000.00	
江苏翔澄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565,333.32					181,333.34	18,746,666.66	
嘉兴鸿昱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嘉兴秀鸿资源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31,773,434.95					336,000.00	32,109,434.95	
嘉善县鸿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鸿翔环境科技（海宁）有限公司	28,800,000.00						28,800,000.00	
鸿翔环境科技（泰顺）有限公司	5,737,500.00			2,025,000.00		-3,712,500.00		
云南鸿城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嘉兴鸿翔环境绿色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江西鸿翔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27,500,000.00				27,500,000.00	
合计	127,748,268.27		27,500,000.00	2,025,000.00		-2,691,166.66	150,532,101.6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1. 合营企业													
鸿翔环境科技（泰顺）有限公司			4,702,500.00		-570,143.03						2,892,181.14	7,024,538.11	
小计			4,702,500.00		-570,143.03						2,892,181.14	7,024,538.11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2,709,777.01	72,887,853.65	122,165,017.88	76,773,658.12
其他业务	1,045,415.54	978,177.38	76,456.02	79,328.74
合计	113,755,192.55	73,866,031.03	122,241,473.90	76,852,986.86

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垃圾处理	47,633,004.71	54,106,915.12
资源化产品销售	65,076,772.30	68,058,102.76
其他	1,045,415.54	76,456.02
合计	113,755,192.55	122,241,473.90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本期客户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如下：

类别	本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垃圾处理	47,633,004.71	25,460,689.54
资源化产品销售	65,076,772.30	47,427,164.11
其他	1,045,415.54	978,177.38
合计	113,755,192.55	73,866,031.03
按商品转让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113,755,192.55	73,866,031.03
合计	113,755,192.55	73,866,031.0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113,755,192.55	73,866,031.03
合计	113,755,192.55	73,866,031.03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70,143.0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88,500.00	
子公司的股利收入	54,840,000.00	7,680,000.00
合计	53,881,356.97	7,680,000.00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021.3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01,299.7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4,513.76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8,504.0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5,068.65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17,399.39
减：所得税影响数	-118,173.1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014.5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22,558.01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